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H. H. GALAXY CO., LTD.

# 112 年度年報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游偉民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8768-3830

電子郵件信箱：hhg\_sa@hhgalaxy.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懷恩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8768-3830

電子郵件信箱：hhg\_sa@hhgalaxy.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70號4樓

電話：(02)8768-3830

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素雯會計師、張巧穎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ey.com/zh\\_tw](https://www.ey.com/zh_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hhgalaxy.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一) 股本來源	40
(二) 股東結構	4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1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2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3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4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4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b>伍、營運概況</b>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員工資料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資通安全管理	57
七、重要契約	59
<b>陸、財務概況</b>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6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67
一、財務狀況	67
二、財務績效	68
三、現金流量	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b>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b>	74
<b>拾、附錄</b>	75
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6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7
三、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78
四、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15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是台灣最具規模電子商務服務商，提供一站式的全方位整合服務，並且擁有跨領域技術整合能力。包含媒體投放、素材設計、系統開發、通路經營、倉儲管理、物流配送、線上客服…等數位產業相關之服務，都能提供對應的頂尖解決方案。目前已服務超過 200 個國際品牌和超過 20,000 支商品。

回顧 112 年度，本公司全年度的營收為新台幣 4,339,548 千元，歸屬母公司業主淨利為新台幣 139,162 千元，皆刷新歷史新高紀錄。

## 一、 112 年度營運報告

- (一)營業成果：本公司 112 年度的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4,339,548 千元，較 111 年度 4,051,840 千元成長 7.1%；在本期淨利方面，本公司 112 年度歸屬母公司業主淨利為新台幣 139,162 千元，較 111 年度的 128,411 千元，成長 8.4%。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112 年度財務概況請參閱所附之財務報表。
- (三)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2 年未公開對外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 (四)研究發展情況：本公司多年專注經營深耕電子商務產業，熟知客戶在數位轉型中可能遇到的各種難題。針對各項難題自主或與廠商共同開發出智能系統解決方案，以優化電商運營效率，有效幫助客戶提升效率及營收，並提升客戶與本公司之黏著度，助於本公司營運獲利之成長。

## 二、 113 年度營業計畫

展望 113 年，本公司會持續專注在電商經營的相關解決方案優化上，持續透過技術整合及服務創新來強化數據及科技賦能，並持續專注擴大規模經濟、提升綜效，協助客戶加速電商營收及線上市占率拓展。具體包含以下三個方向：

- (一)開拓系統、服務變現能力- 本公司持續關注 AI 發展，並導入多項 AI 相關之技術應用，加速品牌商之營收增長。我們推出的「PowerSolution 解決方案」SaaS 服務，能夠協助品牌商解決電商經營環節中的各種痛點，讓品牌做生意變得更簡單。
- (二)DTC 賦能解決方案- 本公司擁有最完整的 DTC 解決方案，可以幫助品牌商對應電商市場變化掌握流量、提升轉換率及更好的了解消費者，包含流量經營、官網健檢及 CDP 解決方案、KOL 流量變現以及募資解決方案。

(三)拓展海外市場- 本公司期望將台灣的商業模式及經驗複製到其他海外市場，並且透過跨市場的經驗學習，幫助台灣市場持續增長。目前已在菲律賓設立子公司，期望能夠帶著台灣的品牌、人才進軍國際市場。

###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持續專注在電商經營的相關解決方案優化上，持續透過技術整合及服務創新來強化數據及科技賦能，並持續專注擴大規模經濟、提升綜效，協助客戶加速電商營收及線上市占率拓展。包括開拓系統、服務變現能力，DTC 賦能解決方案及拓展海外市場。於 112 年上櫃掛牌後，本公司亦將持續提升企業形象、吸引優秀人才及強化競爭力。

###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以協助品牌企業進軍電商為發展策略及營運項目，而電子商務業為近 10 年台灣零售業最耀眼的一顆星，產業規模自 2010 年 1,021 億元翻漲至 2022 年達 3,103 億元，期間成長率高達 203.9%，營業規模陸續超越超市及量販業，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整體電子商務營收更展現驚人成長動能，網路銷售額占整體零售業營業額比重持續攀升，因此對於品牌企業而言，建立線上銷售通路以及經營網路客群勢在必行。

然而在面對日漸複雜的電商經營環境，少有企業能於短時間內整合完整的電商配套服務並招募到專業的電商營運人才，此外相較於在實體通路購物，消費者在電商情境中的購買決策過程更加零碎及冗長，故品牌企業須制定全面的電商策略，帶動品牌流量、提升廣告轉換率，並把握再行銷機會，方能在電商競爭中脫穎而出。

專業的電商營運服務商在此趨勢下應運而生，其協助品牌企業制定及執行電商策略以極大化銷售利潤，並提升品牌的網路聲量及線上滲透率，品牌企業透過與電商營運服務商合作，可更專注於自身的產品開發，並縮短商品進入電商通路的時間，因此品牌企業近年對於電商營運服務商的需求大幅提高，電商營運服務商更成為電商行業中的超級新星。

本公司因具備跨領域整合技術專長且持續專注擴大規模經濟提升綜效，並已於 112 年上櫃掛牌，因此也將密切關注法規及環境變化以符合法規要求。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於一站式的電商服務，目標持續幫助品牌商創造營收，今後更將秉持公司的價值- Integrity、Discipline、Growth Mindset，持續專注在我們擅長的服務範疇內，以不負股東、客戶、員工及社會大眾對本公司的期許，並且在此敬上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陳德仁



總經理：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09 月 05 日核准設立登記。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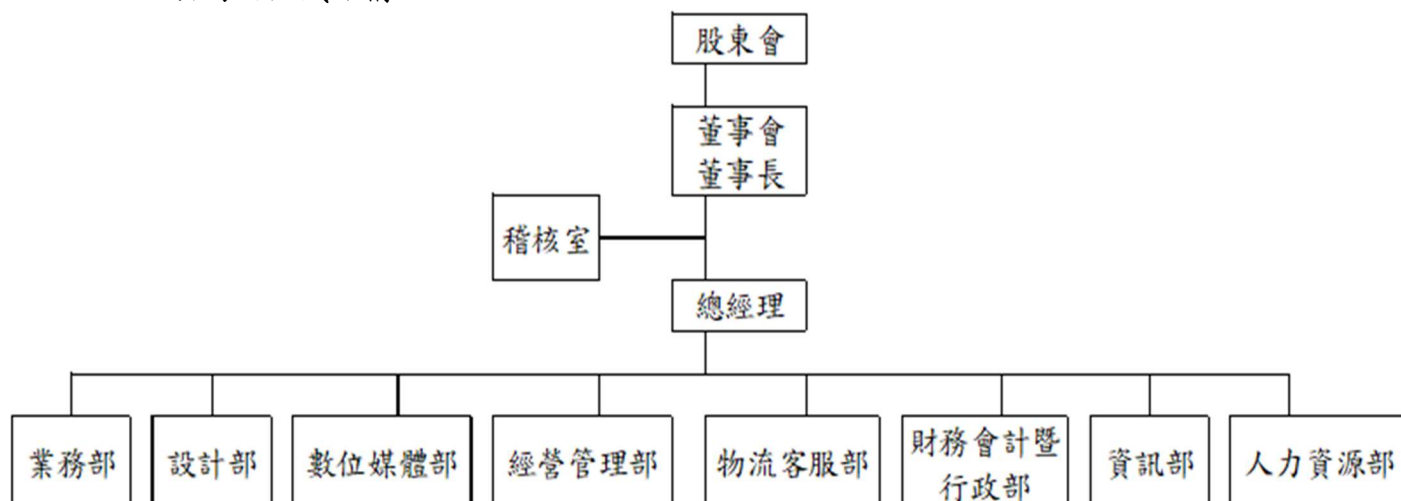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紀事
民國 102 年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0,000 仟元。
民國 103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0,000 仟元。
民國 104 年	● 設立關聯企業「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0,000 仟元。 ● 自營 9481 補即站正式上線，線上即品網。 ● 自營有購好康福利站正式上線，線上封閉員購網。
民國 107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90,000 仟元。
民國 108 年	● 正式成為 Facebook 認證廣告代理商。 ● 正式成為 Google 認證廣告代理商。 ● 總經理黃懷恩榮獲 2019 年度百大經理人殊榮。
民國 109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94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10,942 仟元。 ● 為提升營運綜效及強化競爭力，本公司透過股份轉換方式以 109 年 12 月 22 日為轉換基準日，取得關聯企業「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本公司股份轉換完成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42,500 仟元。 ● 開發建置雲端訂單管理資訊系統上線。
民國 110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5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50,000 仟元。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80,000 仟元。 ● 通過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 ● 開發建置智能廣告系統、成效型素材設計製作系統上線。 ● 與台灣大學產學合作開發智能商品定價系統上線。
民國 111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90,000 仟元。 ● 為發展數位行銷服務業務，轉投資「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持股 51% 之子公司。 ● 開發建置雲端庫存管理資訊系統上線。 ● 開發建置雲端業績大數據資訊管理系統上線。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20,000 仟元。 ● 完成補辦公開發行。 ● 完成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年度	重要紀事
民國 11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42,000 仟元。</li> <li>● 推出「PowerSolution 解決方案」SaaS 服務。</li> <li>● 全台首創「全通路跨媒體成效型即時報表」誕生。</li> <li>● 完成登錄上櫃櫃檯買賣。</li> </ul>
民國 11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拓展海外市場，於菲律賓投資設立 H.H. Galaxy (PH) Corporation。</li> <li>● 推出 DTC 數位賦能解決方案。</li> </ul>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各部門主要職掌業務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估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提報稽核報告。</li> <li>● 適時提供改善建議，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li> <li>● 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li> </ul>
業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經營需求訂定業務目標及計畫。</li> <li>● 與客戶協調聯繫，訂定相關事項之執行。</li> <li>● 進行多樣性活動提報。</li> <li>● 動態調整業務策略及目標。</li> <li>● 定期給予銷售成效分析追蹤。</li> <li>● 依客戶交期與各單位協商配合，確保如期如量出貨。</li> </ul>
設計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跨部門溝通協調設計案件，製作電商平台網頁各類設計素材。</li> <li>● 協助將客戶需求從純文字轉化成視覺化作品。</li> <li>● 製作社群平台所需之動態或 edm 設計素材、各品牌所需之商品圖、情境圖及組合圖。</li> </ul>
數位媒體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廣告主需求，提出每月/季/年媒體操作方向與建議。</li> </ul>



部門名稱	各部門主要職掌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獨立執行成效型廣告精準投放與質量監控，包含廣告素材規劃/文案撰寫、FB/Google 廣告後台操作及優化、廣告投放數據分析等。</li> <li>● 獨立掌控專案流程與進度，並根據專案需求與廣告主及內部業務/設計團隊溝通。</li> </ul>
經營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協助經營管理團隊蒐集市場資訊，進行業務分析。</li> <li>● 協助經營管理團隊評估新業務發展需求的合適性及合理性。</li> <li>● 協助跨部門合作流程優化、系統開發。</li> <li>● 協助按照業務發展狀況，開發或導入系統、工具、套件。</li> </ul>
物流客服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操作各大電子商務平台，包含訂單處理、出貨、回覆單號、後續追蹤、管控物流成本。</li> <li>● 與倉庫協調人力配置/出貨情形。</li> <li>● 處理客訴案件，提供客戶諮詢服務、處理重大客訴。</li> <li>● 提供跨部門產品相關資訊等協助。</li> <li>● 管控公司物流作業。</li> <li>● 商品建檔、採購作業及進貨/庫存管理。</li> <li>● 協助業務部執行採購與加工相關作業。</li> </ul>
財務會計暨 行政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項會計帳務處理、成本計算及合併報表編製。</li> <li>● 各項會計相關報表及經營分析報表之編製。</li> <li>● 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差異分析。</li> <li>● 各項稅務申報及扣繳申報事宜。</li> <li>● 出納收支、票據及資金調度、銀行借款額度籌措及資金配置管理。</li> <li>● 股務事務處理、董事會及股東會籌備與召開。</li> <li>● 公司財務規劃、投資管理、投資人關係及策略規劃。</li> <li>● 蒐集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法令遵循。</li> <li>● 提供各部門之文書、行政庶務支援。</li> <li>● 環境維護修繕、公共安全及門禁管理。</li> </ul>
資訊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協助系統獲取、開發與維護。</li> <li>● 實驗與測試對公司未來有幫助的資訊解決方案。</li> <li>● 管理資訊設備。</li> <li>● 維護員工正確、安全地操作及使用資通訊裝置。</li> <li>● 規劃及執行資訊安全政策。</li> </ul>
人力資源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規劃並執行人力資源相關之招募、考勤、晉升、績效考核、獎懲等。</li> <li>● 工作管理規章制度訂定維護、員工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li> <li>● 員工薪資核算及發放作業，員工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及團體保險相關作業。</li> </ul>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3年04月28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欣臨企業 股份有限 公司	—	中華民國	106.09.22	111.11.14	3 年	2,988	13.58%	2,988	12.35%	—	—	—	—	—	—	—	—	—	—
	代表人： 陳德仁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1,000	4.55%	1,000	4.13%	3,311	13.68%	—	—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總經理 天工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 萊分校建築系	(註1)	—	—	—	—
董事	新竹物流 股份有限 公司	—	中華民國	106.09.22	111.11.14	3 年	3,403	15.47%	4,844	20.02%	—	—	—	—	—	新瑞佐川急便(股)公司、星旺 (股)公司、三共運輸(股)公司、 新瑞宅配(股)公司、嘉德開發 (股)公司、中華快遞(股)公司之 法人董事	—	—	—	—
	代表人： 李正義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	—	—	—	—	—	—	—	—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營運長 交通大學 EMBA	新竹物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 事兼總經理暨營運長及流通事業 群總經理 九六八數位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新瑞佐川急便(股)公司法人代表 人董事暨副董事長 盈新國際投資(股)公司、星旺 (股)公司、三共運輸(股)公司、 新瑞宅配(股)公司、瑞本興業 (股)公司、竹大行(股)公司法人 代表人董事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公司法人 代表人監察人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新竹物流 股份有限 公司	—	中華 民國	106.09.22	111.11.14	3 年	3,403	15.47%	4,844	20.02%	—	—	—	—	—	新瑞佐川急便(股)公司、星旺(股)公司、三共運輸(股)公司、新瑞宅配(股)公司、嘉德開發(股)公司、中華快遞(股)公司之 法人董事	—	—	—	—
	代表人： 李盈助	男 41~50 歲	中華 民國				—	—	—	—	—	—	—	—	—	—	—	新竹物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 事兼物流部資深協理暨財務會計 主管 裕鉉投資(股)公司、得鉉投資 (股)公司、新合投資(股)公司、 常德投資(股)公司、裕德投資 (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 長 常鉉投資(股)公司、士林開發 (股)公司、嘉德開發(股)公司、 三共運輸(股)公司、國賓大飯店 (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星旺(股)公司、瑞本興業(股)公 司監察人 新瑞貨櫃運輸(股)公司法人代表 人監察人	—	—
董事	黃懷恩	男 31~40 歲	中華 民國	106.09.22	111.11.14	3 年	1,440	6.55%	1,440	5.95%	—	—	—	—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 公司業務代表 寶僑家品股份有 限公司資深經理 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董 事	—	—	—	—
獨立 董事	徐偉初	男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11.11.14	111.11.14	3 年	—	—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 學系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 學系教授/主任/研 究所所長 南伊利諾大學經濟 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中華財政學會理事長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陳家麟	男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11.14	111.11.14	3 年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專任教授 伊利諾大學管理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學術副院長暨 EiMBA 執行長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黃冠華	男 41~5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11.14	111.11.14	3 年	—	—	—	—	—	—	—	—	中國紡織青年企業家聯盟創會主席 臺灣大學、復旦大學雙 EMBA	旭榮集團執行董事 聚和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註 1)

董事長陳德仁目前兼任該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包含欣臨企業(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天工生技(股)公司董事長、菲蘇德美生技(股)公司董事長、天工日用品(股)公司董事長、達一一有限公司董事長、仁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美國欣臨有限公司董事長、鑫星采有限公司董事長、鑫欣豐(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達立餐飲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昕豐物(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寶(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尼克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知淳興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樂活(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隆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隆欣事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泉食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欣升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金達一(股)公司董事、欣海國際(股)公司董事、中興貿易行(股)公司董事、強普(股)公司董事、八達網(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佩芙堤(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欣晨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維新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欣創新整合行銷(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欣沛公關顧問(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欣利實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鑫欣發(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奇欣食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欣東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津采生活(股)公司監察人、欣良行國際(股)公司監察人、欣華國際(股)公司監察人、葛洛利(股)公司監察人、天利泉生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監察人。。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0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欣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75.20%) 陳海天(9.35%) 陳德仁(9.84%) 陳子泰(3.74%) 陳安莉(1.87%)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仰德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39.94%) 瑞鈞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0%) 瑞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18%) 英屬維京群島商 FUTURE VISION(5.78%) 財團法人許金德紀念基金會(5.77%) 許淑婉(2.02%)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1.71%) 鄭育傳(1.69%) 竹大行股份有限公司(1.29%)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1.27%)

##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04 月 2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欣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海天(82.00%)
	陳德仁(10.00%)
	陳安莉(8.00%)
仰德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敦瑜(53.79%)
	財團法人許金德紀念基金會(29.88%)
	振捷投資有限公司(11.34%)
	許淑婉(4.27%)
瑞鈞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新一(0.72%)
	郭敦瑜(44.12%)
	薩摩亞商 GLOBAL PEACE LIMITED(34.89%)
	薩摩亞商 PROSPER LIMITED(10.46%)
	英屬維京群島商 PARTNER PERF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46%)
	謝漢章(0.05%)
	瑞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1%)
黃惠珍(0.01%)	
瑞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瑞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86%)
	薩摩亞商 GLOBAL PEACE LIMITED(34.89%)
	郭敦瑜(23.22%)
	謝漢章(0.01%)
	瑞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1%)
財團法人許金德紀念基金會	黃惠珍(0.01%)
	許金德(已歿)(2.34%) 許淑貞(已歿)(97.66%)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三菱電機株式會社(21.16%) 國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11.48%)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5.46%) 仰德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5.2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3.47%) 得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第一證券(香港)第一證券(香港)代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24%) 賓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 甘錦裕(1.59%) 裕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3%)
竹大行股份有限公司	許育瑞(18.00%) 鄭育傳(15.00%) 財團法人許金德紀念基金會(14.00%) 林晉洋(12.54%) 鄭照孜(10.00%) 瑞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0%) 瑞鈞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0%) 李鄭照瑛(6.00%) 李潤淙(2.00%) 李潤澤(2.00%)

####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欣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正義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盈助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黃懷恩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徐偉初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陳家麟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1
黃冠華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1

註: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各董事之遴選係依據董事之專業資格、經驗及多元性綜合考量，不因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因素而有所影響，由多元之董事組成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永續發展做出適切的決策。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 A.基本組成

董事及監察人姓名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31-40歲	41-50歲	51-60歲	61歲以上	3年以下	3-9年	9年以上
欣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中華民國	男	—	—	V	—	—	—	—	—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正義	中華民國	男	—	—	—	—	V	—	—	—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盈助	中華民國	男	—	—	V	—	—	—	V	—
黃懷恩	中華民國	男	V	V	—	—	—	—	—	—
徐偉初	中華民國	男	—	—	—	—	V	—	—	V
陳家麟	中華民國	男	—	—	—	V	—	V	—	—
黃冠華	中華民國	男	—	—	V	—	—	V	—	—

B.專業能力與董事會應整體具備能力

董事監察人姓名	專業能力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欣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V	V	—	V	V	V	V	V	V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正義	V	V	—	V	V	V	V	V	V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盈助	V	V	V	V	V	V	V	V	V
黃懷恩	V	V	V	V	V	V	V	V	V
徐偉初	V	V	V	V	V	V	V	V	V
陳家麟	V	V	—	V	V	V	V	V	V
黃冠華	V	V	—	V	V	V	V	V	V

C.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含一席女性董事	預計於 113 年股東常會完成選任
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宜逾三屆	已達成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共計七席，含獨立董事共計三席，全體董事彼此間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本公司之董事間，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3年04月28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黃懷恩	男	中華民國	105.09.15	1,440	5.95%	—	—	—	—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業務代表 寶僑家品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董事	—	—	—	—	—
營運副總	蕭錚浩	男	中華民國	105.10.11	661	2.73%	—	—	—	—	寶僑家品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愛丁堡大學經濟學碩士	無	—	—	—	—	—
媒體總監	張雅雲	女	中華民國	105.10.12	195	0.81%	—	—	—	—	縱橫傳訊公關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系	無	—	—	—	—	—
物流總監	王銘弘	男	中華民國	106.01.18	563	2.33%	—	—	—	—	寶僑家品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	—	—	—	—
業務總監	王崇軒	男	中華民國	106.07.01	550	2.27%	—	—	—	—	寶僑家品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碩士	無	—	—	—	—	—
財務長	游偉民	男	中華民國	110.09.01	125	0.52%	—	—	—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	—	—	—	—
資訊總監	鄭家根	男	中華民國	110.12.01	13	0.05%	—	—	—	—	宜蘭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訊部主管 逢甲大學紡織工業學系	無	—	—	—	—	—
業務總監	馮依筠	女	中華民國	112.03.28	100	0.41%	—	—	—	—	寶僑家品股份有限公司通路行銷總監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	—	—	—	—
公司治理主管	陳淑婷	女	中華民國	112.03.28	5	0.02%	—	—	—	—	光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東吳大學商學院主修會計	無	—	—	—	—	—

備註：本公司並無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陳德仁、李正義、 李盈助、黃懷恩、 徐偉初、陳家麟、 黃冠華	陳德仁、李正義、 李盈助、黃懷恩、 徐偉初、陳家麟、 黃冠華	陳德仁、李正義、 李盈助、徐偉初、 陳家麟、黃冠華	陳德仁、李正義、 李盈助、徐偉初、 陳家麟、黃冠華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黃懷恩	黃懷恩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全面改選董事(包括 3 席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責。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 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懷恩													
營運副總	蕭錚浩	18,902	18,902	872	872	15,105	15,105	464	—	464	—	35,343 25.40%	35,343 25.40%	—
媒體總監	張雅雲													

物流總監	王銘弘														
業務總監	王崇軒														
財務長	游偉民														
資訊總監	鄭家根														
業務總監	馮依筠														
公司治理 主管	陳淑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鄭家根、陳淑婷	鄭家根、陳淑婷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王銘弘、王崇軒、張雅雲、游偉民、馮依筠	王銘弘、王崇軒、張雅雲、游偉民、馮依筠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黃懷恩、蕭錚浩	黃懷恩、蕭錚浩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人	8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懷恩	—	464	464	—
	營運副總	蕭錚浩				
	媒體總監	張雅雲				
	物流總監	王銘弘				
	業務總監	王崇軒				
	財務長	游偉民				
	資訊總監	鄭家根				
	業務總監	馮依筠				
	公司治理主管	陳淑婷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兩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職稱	111 年度				112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	—	—	—	—	—	—	—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112	24,112	17.32%	17.32%	34,879	34,879	25.06%	25.06%

(2) 本公司董事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含獨立董事)報酬及酬勞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規定辦理。

(a) 董事報酬：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考量董事會成員親自出席董事會，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職務及承擔風險為核發標準且得給付相當之交通費或其他津貼。

(b) 董事酬勞：公司獲利時，按公司章程提撥比率(不高於百分之三)支給之。

## B. 訂定酬金之程序

- (a)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 (b) 董事固定報酬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辦理之。

## C.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支領之，故與營運績效息息相關，並參考「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核項目，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經營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且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依據個別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策略規劃及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參與等)審視酬金制度。

### (3) 本公司內部經理人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酬金結構主要為每月薪資、其他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 (a) 薪資係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其他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目標達成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是否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
- (b) 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之多寡，係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及依據員工績效管理辦法所設定之目標達成率及管理指標評核當年度考績，以作為發放標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核准後發放。

## B. 訂定酬金之程序

- (a) 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作為員工酬勞(員工含內部經理人)，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b) 年終獎金則依據每年營運績效決定年終獎金發放額度。

## C.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員工酬勞(員工含內部經理人)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獲利情形提撥，故與營運績效息息相關，且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視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112)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 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欣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7	2	77.78%	
董事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正義	8	1	88.89%	
董事	新竹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李盈助	7	2	77.78%	
董事	黃懷恩	8	1	88.89%	
獨立 董事	徐偉初	9	0	100.00%	
獨立 董事	陳家麟	9	0	100.00%	
獨立 董事	黃冠華	7	1	77.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應利益迴避原因 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3.14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除黃懷恩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決議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確保各項重大訊息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 (2) 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3) 本公司隨時注意主管機關的法規變動，適時檢討「董事會議事規則」、評估「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確實依已修訂之法規執行，力求提升資訊透明度，執行情形良好。
- (4)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已於 112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主管，輔佐董事會運作。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

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2/01/01 至 112/12/31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 成員	董事 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 員會	委員會 內部自評	(1)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112)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 董事	徐偉初	9	0	100.00%	
獨立 董事	陳家麟	9	0	100.00%	
獨立 董事	黃冠華	7	1	77.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2.3.28 (第一屆 第三次)	1.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本公司 112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暨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5.10 (第一屆 第四次)	1.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6.29 (第一屆 第五次)	1. 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及第 4 季財務預測資料案 3. 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及第 4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季財務預測資料案			
112.8.9 (第一屆第六次)	1. 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2. 設立菲律賓子公司、任命財務主管及指定授權代表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8.28 (第一屆第七次)	1. 更正本公司 109 年、110 年、111 年、112 年第 1 季及 112 年第 2 季各期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部份資訊暨附註揭露事項案 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9.21 (第一屆第八次)	1. 修訂本公司與子公司業務區分辦法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10.23 (第一屆第九次)	1. 本公司辦理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11.8 (第一屆第十次)	1. 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12.27 (第一屆第十一次)	1. 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訂定本公司「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案 3.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3.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會計師於年度查核工作期間及完成後，就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與年度查核中對本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進行適當之溝通及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	V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 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設有專責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 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已透過股務代理機構，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且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並依規定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之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 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 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及會計皆獨立運作，設有稽核人員獨立審查；另本公司根據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等相關管理作業規範及內控作業依據，以利遵循及監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 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 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 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利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 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 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訂定之多元化政策及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 1. 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選任董事會成員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p> <p>2. 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p> <p>(1)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詳如第11~12頁。</p> <p>(2)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達成。</p> <p>(3)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達成。</p> <p>(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營運及法令需求設置之。</p>	同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評估作業採用問卷方式自評，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藉以下標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li> <li>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或非審計服務皆需經過審計委員會事先之審核，以確保非審計服務不會影響審計之結果。</li> <li>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li> <li>每年透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問卷及參考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就財務利益、融資及保證、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聘僱關係、禮物餽贈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輪調及非審計業務等面向，彙整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li> </ol>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財務會計部兼職公司治理等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本公司於於112年3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陳淑婷會計副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立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申訴及溝通，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務？	V		本公司遵循法令規定、保障股東權益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台新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揭露公司業務，將陸續增加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企業網站以中文版本為主，並由相關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	V		(三)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期限內，完成年度、季度財務報告之公告申報作業，並按月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未來將適時依公司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治理需求提早公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員工權益：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方針，關注員工福利，依據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除提供勞保、健保外並提供團保以提升員工權益等。本公司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p> <p>2.僱員關係：本公司透過各項福利制度，提供員工教育訓練、提撥退休金、安排員工健康檢查，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的良好關係。本公司依法每月依員工工資提繳 6% 之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p> <p>同時，本公司亦相當注重辦公環境之清潔，定期進行清掃及消毒工作，提升工作環境品質。</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亦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長期以來致力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並以共同成長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共同目標。</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立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申訴及溝通，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議題。</p> <p>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以達法令規定最低應進修之時數。</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本公司由總經理執行董事會之決策及協調各部門間之互動及溝通，以期能夠將風險降至最低，各部門主管依其職掌所營業務平日視外在環境改變進行風險調整因應對策，進而向總經理報告執行成效。</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各內部管理辦法以提供客戶服務。</p> <p>9.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依實際需求購買董事責任險，以降低並分散重大損害之風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於112年度上櫃時間未滿一年，故未列入公司治理評鑑之受評公司。</p>			
<p>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家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請參閱第 10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委員	徐偉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無
委員	黃冠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無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11 月 14 日至 114 年 11 月 13 日。

最近(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家麟	3	0	100.00%	
委員	徐偉初	3	0	100.00%	
委員	黃冠華	2	1	66.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3.28 (第一屆第三次)	1.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10.23 (第一屆第四次)	1. 訂定「員工認股辦法」案 2. 本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之經理人認購明細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112.11.8 (第一屆第五次)	1. 112 年度經理人調整薪酬案 2. 訂定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辦法」案	無	審議通過	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制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目前人力較為精簡，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計畫未來將授權相關單位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為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屬電子商務產業，訂有「職業安全衛生守則」，並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定期檢查作業環境及設備，並負責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之規劃與執行並致力於符合政府環保相關法令。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推廣回收紙張再利用並宣傳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並執行無紙化作業。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隨時注意氣候變遷、氣溫改變之情形，適時調整公司辦公環境之空調溫度、隨手關閉非必要電源、回收並再利用部分廢紙，以落實節能減碳。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尚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未來將逐步進行改善，並依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擬定相關規範。	同摘要說明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式及落實之情形。</p> <p>本公司依兩性工作平等法打造兩性平權的職場環境，員工享有生理假、產假(陪產假)、育嬰留職停薪等福利並落實薪酬僱用條件、訓練與升遷之平等。</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二) 1. 公司參考人力銀行薪資水平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同時各部門訂有管理及績效指標，作為個人工作目標及員工考核之依據，並針對績效優劣者，給予適當之獎勵與懲戒。</p> <p>2.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其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條件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如休假制度比照勞基法。</p> <p>3. 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專責員工福利措施之辦理，舉凡結婚、生產、生日、進修、休閒娛樂等均有補助，並在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使員工身心均能獲得保障。</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三) 本公司大樓定期會檢核各項防火設施及空調設備；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鼓勵運動社團成立並每年依照評鑑績效給予適當的經費補助；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邀請專業護理師至公司提供醫護臨場服務，照顧員工福祉。</p>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V		<p>(四) 本公司公司重視人才培育，每年依規章實施教育訓練，按照個人差異需求加強人員在工作</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上需要的專業及管理技巧，建立個人化的學習訓練與發展，進而提升與更新員工的知識技能，建立豐厚的人力資本。 (五)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客服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的產品與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本公司對所提供的產品與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未來亦將逐步接軌國際準則。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依據內控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供應商管理」之規定辦理，並致力於維護環境及企業社會責任之提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計劃未來將安排相關人員進行編制。	同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永續、誠信與社會責任之落實，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中。未來將定期檢討守則運作情形並加以改進。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公司治理層面已將永續發展、持續獲利及穩健成長設為企業長期目標，基本層面以強化經營策略、績效、風險控管與公司治理為首要方向，進而維繫公司與利害關係人的信賴關係，以冀望達到股東及政府對公司誠信經營、持續獲利及穩健成長的期望。				

### (五之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為協助董事會持續有效推動永續發展議題，本公司將規劃成立永續發展專責小組，協助制訂相關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實際推動計畫，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報執行情形。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將依據 TCFD 建議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因子，以發生機率、頻率、可能造成的影響，評估短、中、長期風險值與機會值，鑑別優先關注的實體與轉型風險。透過跨部門討論鑑別後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依各單位專業經驗，評估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對公司帶來之潛在營運與財

	務影響。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如颱風、水災或極端高溫等情況，可能造成公司存貨及營運據點等資產受損影響公司營運，本公司除購買相關保險外，亦於已知天災來臨前提早做好預防措施。本公司未來將規劃，針對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並逐步擬定相關執行計畫。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未來永續發展專責小組將舉行會議針對 TCFD 討論，依其架構透過跨部門討論，逐一分析政策與法規、技術、市場和名譽，立即性和長期性氣候風險對公司造成之影響，並不定期執行鑑別之檢討，以確保鑑別結果符合現況。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未來將依實際需要或主管機關之規定，盤查及確信進度，及產業特性進行相關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訂定。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未來將依實際需要或主管機關之規定，盤查及確信進度，進行相關目標及指標訂定。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依據「上市上櫃永續發展藍圖」，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預計於 2026 年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並於 2028 年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之確信，公司將於完成設定盤查基準年後，制定相關氣候相關目標、規劃期程及策略目標等相關資訊。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依據「上市上櫃永續發展藍圖」，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預計於 2026 年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並於 2028 年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之確信，公司將於完成設定盤查基準年後，制定相關氣候相關目標、規劃期程及策略目標等相關資訊。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使企業健全永續發展，依法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應確實遵循。同時揭露於公開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觀測站，積極落實誠信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二)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中已詳細規範禁止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從事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工作規章」等明定禁止行賄、收賄、舞弊圖利、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內線交易、損害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等不誠信行為，若確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視情節輕重提報懲處。	無重大差異
<b>二、落實誠信經營</b>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評估往來對象誠信紀錄，各項交易行為需依公司相關管理制度規定進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雖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由總經理負責監督，並由內部稽核人員不定時稽核各項交易情事，稽核紀錄定期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同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制訂董事會議事規範，處理董事之利益衝突事項。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	V		(四)本公司皆依據會計與內部稽核之法令要求進行控管，確保公司日常運作可符合誠信經營原則；並隨時檢討，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有效。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本公司定期於內部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文化。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需立即向內部稽核主管進行檢舉。本公司將誠信經營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工作規章予以懲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情事時，需主動向內部稽核主管舉報，本公司對於檢舉人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調查標準程序處理，同時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情事時，需主動向內部稽核主管舉報，本公司對於檢舉人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調查標準程序處理，同時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現階段針對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與管理措施配套會進行定期盤點與維護，確保相關做法足以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所規範的範圍，並不違反該守則之精神。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各項財務業務相關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已另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並持續落實公司治理相關規範，以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76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2.6.20 股東常會	1.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2.承認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3.討論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於112.6.30完成變更登記。
	4.討論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5.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6.討論本公司股票上櫃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7.討論本公司為上櫃前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公開承銷，擬請原有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本案經決議通過。	依決議執行。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112.03.28	1.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暨參與議決規範」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8.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9.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10.通過本公司112年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暨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通過本公司成立海外(菲律賓)子公司案
	12.通過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13.通過為上櫃前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公開承銷，擬請原有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14.通過本公司人事案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15.通過設置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16.通過設置本公司「資訊安全長」案
	17.通過召開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案
112.05.10	1.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通過本公司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5.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業務區分辦法案
	6.通過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案
112.06.29	1.通過本公司112年第1季財務報表案
112.08.09	1.通過本公司112年第2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設立菲律賓子公司、任命財務主管及指定授權代表案
112.08.28	1.通過更正本公司109年、110年、111年、112年第1季及112年第2季各期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部分資訊暨附註揭露事項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112.09.21	1.通過修訂本公司與子公司業務區分辦法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2.通過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2.10.23	1.通過本公司辦理初次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通過訂定「員工認股辦法」案
112.11.08	1.通過本公司112年第3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訂定「員工持股信託辦法」案
112.12.27	1.通過訂定本公司113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通過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113年度營業預算案
113.03.14	1.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4.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5.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7.通過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8.通過本公司銀行聯貸案
	9.通過本公司增選1席董事案
	10.通過本公司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11.通過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12.通過召開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無此情形。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	112.01.01~ 112.12.31	3,400	2,620	6,020	非審計公費係內部控制專案審查、稅務簽證及變更登記等服務。
	張巧穎	112.01.01~ 112.12.31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05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欣臨企業(股)公司	—	—	—	—
	代表人：陳德仁	—	—	—	—
董事兼 總經理	黃懷恩	—	—	—	—
董事	新竹物流(股)公司	1,440,547	—	—	—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05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代表人：李正義	—	—	—	—
董事	新竹物流(股)公司	1,440,547	—	—	—
	代表人：李盈助	—	—	—	—
獨立董事	徐偉初	—	—	—	—
獨立董事	陳家麟	—	—	—	—
獨立董事	黃冠華	—	—	—	—
持股逾 10%以上 大股東	新竹物流(股)公司	1,440,547	—	—	—
持股逾 10%以上 大股東	欣臨企業(股)公司	—	—	—	—
持股逾 10%以上 大股東	林尹川	(82,000)	—	—	—
營運副總	蕭錚浩	(1,000)	—	11,000	—
媒體總監	張雅雲	(5,000)	—	10,000	—
物流總監	王銘弘	(13,000)	—	18,000	—
業務總監	王崇軒	—	—	5,000	—
財務長	游偉民	(15,000)	—	20,000	—
資訊總監	鄭家根	(3,000)	—	8,000	—
業務總監	馮依筠	—	—	—	—
公司治理主管	陳淑婷(註 1)	5,000	—	—	—

註 1：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04 月 28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新竹物流股 份有限公司	4,844,000	20.02%	—	—	—	—	—	—	—
代表人： 許育瑞	—	—	—	—	—	—	—	—	—
林尹川	3,045,242	12.58%	1,266,000	5.23%	—	—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陳德仁 天網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慈 鑫星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配偶 配偶 姻親 配偶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7,758	12.35%	—	—	—	—	—	—	—
代表人： 陳德仁	1,000,000	4.13%	3,311,242	13.68%	—	—	林尹川 陳德仁 天網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慈 鑫星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配偶 同一人 姻親 同一人	—
黃懷恩	1,440,000	5.95%	—	—	—	—	—	—	—
陳德仁	1,000,000	4.13%	3,311,242	13.68%	—	—	林尹川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天網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慈 鑫星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配偶 同一人 姻親 同一人	—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1,000,000	4.13%	—	—	—	—	—	—	—
代表人：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天網有限公司	875,000	3.62%	—	—	—	—	—	—	—
代表人： 張家慈	82,000	0.34	—	—	—	—	林尹川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陳德仁 鑫星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姻親 姻親 姻親 姻親	—
鑫星采有限公司	760,000	3.14%	—	—	—	—	—	—	—
代表人： 陳德仁	1,000,000	4.13%	3,311,242	13.68%	—	—	林尹川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陳德仁 天網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慈	配偶 同一人 同一人 姻親	—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745,000	3.08%	—	—	—	—	—	—	—
代表人： 盛保照	—	—	—	—	—	—	—	—	—
蕭錚浩	661,000	2.73%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00	100.00	—	—	58,000,000	100.00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178,500	51.00	—	—	178,500	51.00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03	3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註 1
111.07	70	50,000,000	500,000,000	22,000,000	22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2
112.12	90	50,000,000	500,000,000	24,200,000	242,000,000	現金增資 22,000 仟元。	—	註 3

註 1：業經台北市政府 111 年 04 月 18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1483625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業經台北市政府 111 年 08 月 02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1518149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3：業經台北市政府 113 年 01 月 12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256600710 號函核准在案。

113 年 04 月 2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4,200,000	25,800,000	5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04 月 28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2	77	3,760	7
持有股數	—	8,000	12,655,913	11,511,086	25,001	24,200,000
持股比例	0.00%	0.03%	52.30%	47.57%	0.10%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04 月 28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932	36,162	0.15%
1,000 至 5,000	779	1,352,296	5.59%
5,001 至 10,000	65	488,502	2.02%
10,001 至 15,000	19	242,939	1.00%
15,001 至 20,000	9	158,000	0.65%
20,001 至 30,000	5	127,001	0.52%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30,001 至 40,000	4	144,000	0.60%
40,001 至 50,000	0	0	0.00%
50,001 至 100,000	10	800,000	3.31%
100,001 至 200,000	6	877,000	3.62%
200,001 至 400,000	4	866,100	3.58%
400,001 至 600,000	2	1,113,000	4.60%
600,001 至 800,000	4	2,803,000	11.58%
800,001 至 1,000,000	3	2,875,000	11.88%
1,000,001 以上	4	12,317,000	50.90%
合 計	3,846	24,200,000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未有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04 月 28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844,000	20.02%
林尹川		3,045,242	12.58%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7,758	12.35%
黃懷恩		1,440,000	5.95%
陳德仁		1,000,000	4.13%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1,000,000	4.13%
天網有限公司		875,000	3.62%
鑫星采有限公司		760,000	3.14%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745,000	3.08%
蕭錚浩		661,000	2.73%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5 月 15 日(註 3)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165
	最低	未上市(櫃)	120	97.1
	平均	未上市(櫃)	130.54	107.9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8.99	42.03	42.97
	分配後	28.17	40.04(註 1)	—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5 月 15 日(註 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0,145	22,115	24,200
	每股盈餘		6.37	6.29	0.9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24	2(註 1)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2)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20.75	—
	本利比		未上市(櫃)	65.27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1.53%	—

註 1：包含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之 112 年度現金股利金額。

註 2：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承認，故未揭露數字。

註 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但可供分配盈餘未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時得不分配。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百分之十。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 元，計新台幣 48,400,000 元，擬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盈餘分配表如下：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3,163,803
加：112 年度稅後淨利	139,163,362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提列項目：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3,916,336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288,410,829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 元)	48,400,000
減：股東紅利-股票(每股 0.5 元)	12,1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7,910,829

3.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此情形。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42,000,000 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5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盈餘及本益比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計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係依公司章程規範比例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當年度營業費用。年度終了後於董事會決議日時，若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損益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3 年 0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2,626 仟元，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1,894 仟元，與估列金額相同，故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2 年度並無員工酬勞分配股票，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2,365 仟元及 1,855 仟元，與 112 年實際派發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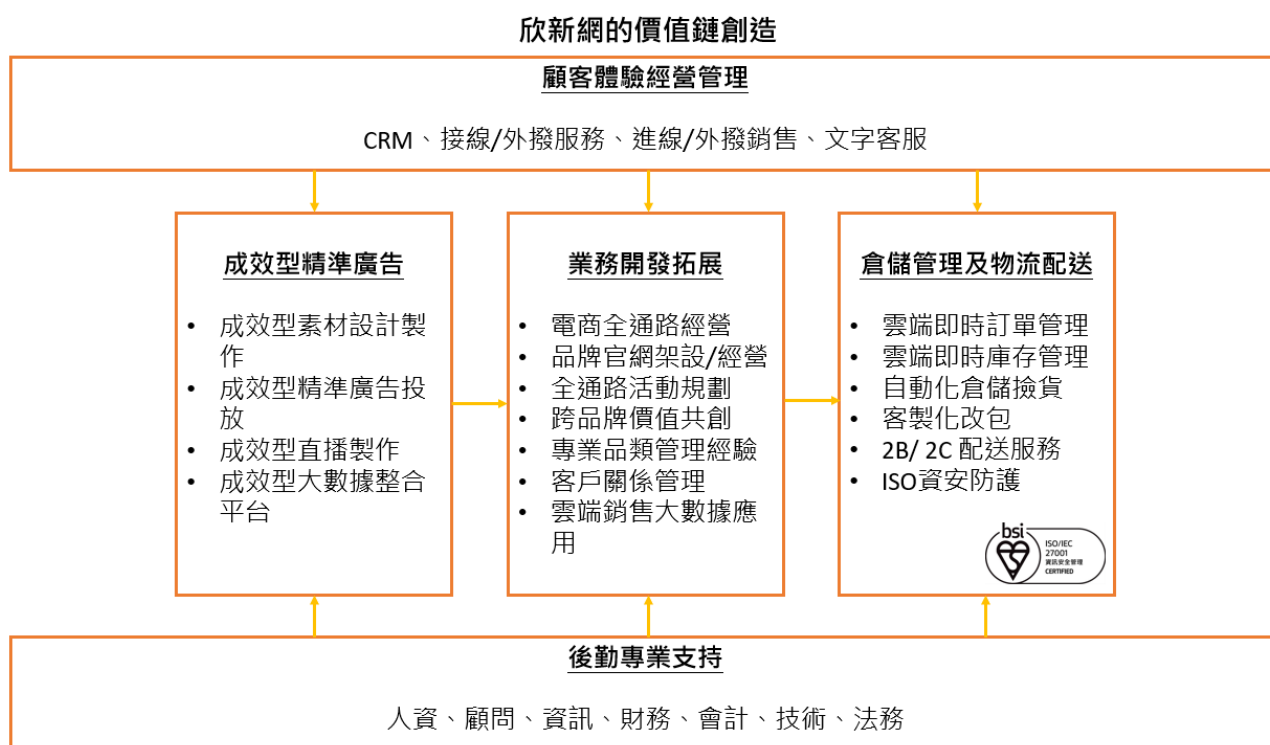
#### (一)業務範圍

#####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01. C802090 清潔用品製造業
02.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03.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04.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05.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06. F102050 茶葉批發業
07.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08. F102180 酒精批發業
09. F103010 飼料批發業
10.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11.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12.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13.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14. 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15. F107020 染料、顏料批發業
16.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17.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18.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19.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20.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21.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2.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23.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24. F115010 首飾及貴金屬批發業
25. F202010 飼料零售業
26.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7.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28.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9.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30.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31.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32.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33. 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34.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35.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36.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37.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38.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39.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40.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41.F215010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 42.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43.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44.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45.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46.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47.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4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為電商營運服務商，主係提供國內外品牌企業全方位的電子商務整合服務，包含官網建置、媒體、設計、行銷、系統、通路上架、倉儲、配送、客服、數據分析等。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112年度	
	金額	%
電子商務商品銷售	2,756,610	63.52
數位行銷服務	1,582,938	36.48
合計	4,339,548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協助客戶制定及執行電商營運策略，透過自行及合作開發的軟體及專業的電商營運團隊，串接電商生態系的各個角色，如與數位廣告夥伴 Google、Facebook 以及超過 50 個國內外電商平台夥伴如 Momo、蝦皮、PChome 等長期合作，藉由提供品牌企業「產品上架電商平台到消費者服務」的一站式服務，提升客戶線上通路之銷售與滲透率。目前合作的品類多元，包含個人衛生用品、家庭清潔用品、家庭用紙品、保健營養品、彩妝保養品、流行精品、3C、家電、食品、寵物食品等。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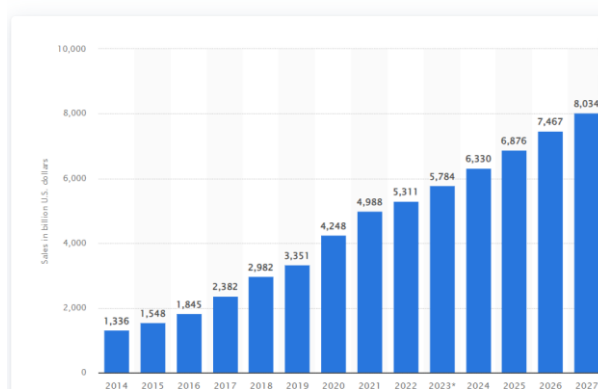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會持續專注在電商經營的相關解決方案優化上，持續透過技術整合及服務創新來強化數據及科技賦能，並持續專注擴大規模經濟、提升綜效，協助客戶加速電商營收及線上市占率拓展。包括開拓系統、服務變現能力，DTC 賦能解決方案及拓展海外市場。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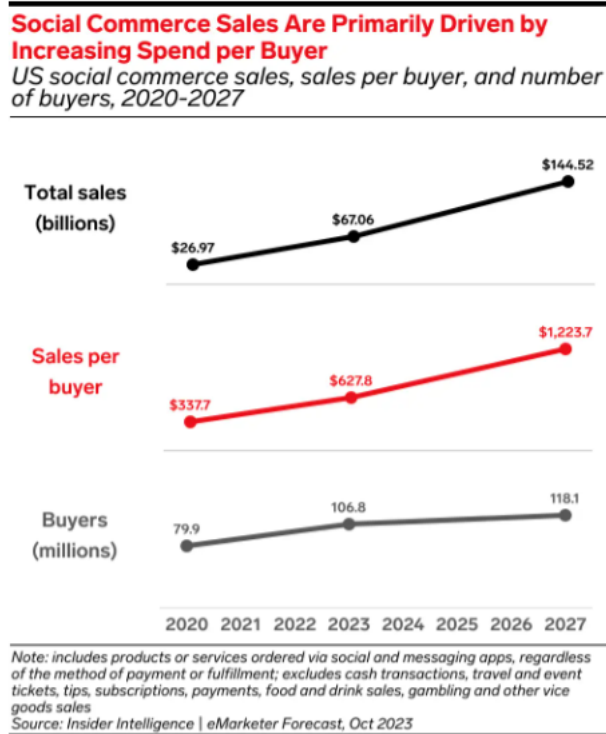
隨著網際網路普及化，電子商務帶給社會大眾更多便利性及商品多樣性，2020 年度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驅動民眾採行線上購物模式，電子商務之發展持續演進且銷售動能強勁，由 Statista 統計數據顯示，從 2014 年度全球電子商務銷售額約美金 1.336 兆元，金額逐年成長，2027 年度將達到約美金 8 兆元。

Retail e-commerce sales worldwide from 2014 to 2027  
(in billion U.S. dolla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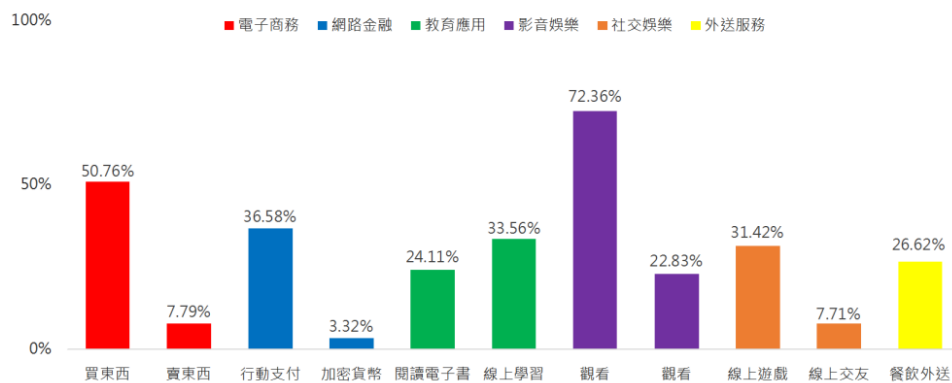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tatista, Stephanie Chevalier (Feb, 2024)

其中，透過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TikTok 等社交媒體平台推廣和銷售產品，並讓消費者直接於應用程式上購買，亦是帶動電子商務零售市場蓬勃發展之其中一項原因，eMarketer 預估，2023 年至 2027 年社交媒體銷售額約將度成長一倍，社交媒體平台對於該受眾具有一定影響力，所帶來之銷售成長幅度值得關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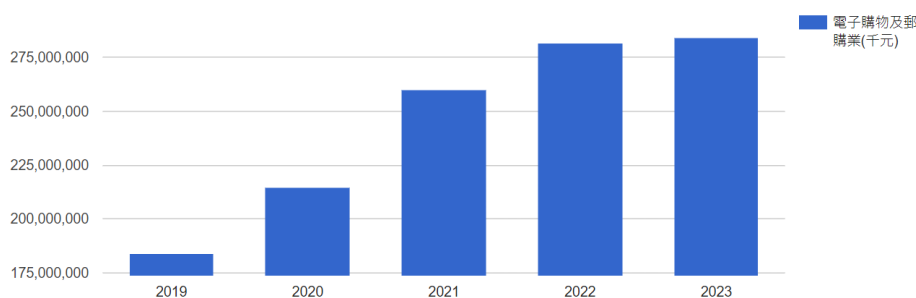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nsider Intelligence, eMarkete Forecast (Oct, 2023)

另就台灣零售電子商務市場觀之，台灣上網人口普及率高，加上電子商務產業持續創新、加強物流運送速度、以及提高商品多樣性等，使得民眾運用一定比例之上網時間於購物消費。從「2023 年台灣網路報告」可以得知，觀看免費網路影音因多樣性、易用性、以及免費觀看之特性，使用人數達 72.36%，占比在調查的 11 項網路應用服務中排名第一。買東西之使用人數達 50.76%，除了網路購物之便利性等優勢，新冠肺炎疫情亦帶動民眾改變消費習慣，使得網路購物之普及率位居第二。



資料來源：TWNIC (Aug, 2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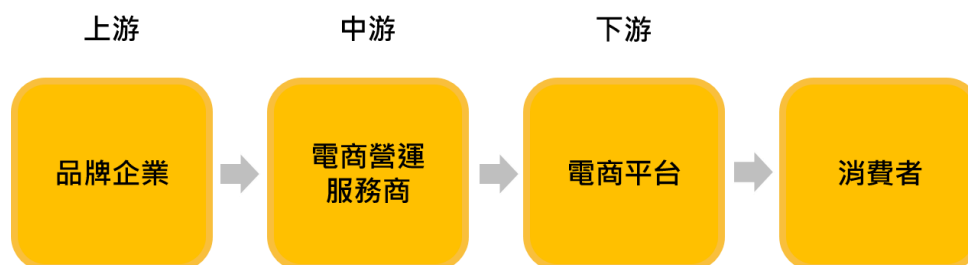
依據經濟部統計處所公布之數據，2019~2023 年度電子購物業及郵購業營業額逐年成長。電子購物及郵購業係指從事以網際網路、電視、廣播、電話等電子媒介或郵購方式零售商品之行業，其中以網路購物比重最大，且隨網路科技不斷發展，持續帶動民眾消費習慣轉變，推升了網購市場快速成長，並預期在業者積極優化行動購物介面、提供多元支付工具及跨業合作下，可望持續推升電子購物熱潮。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B2C 電子零售商務運營，所處產業位置為中游，產業上、中、下游之關係如圖所示：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產品之競爭情形

### A.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欣新網以協助品牌企業進軍電商為發展策略及營運項目，而電子商務業為近 10 年台灣零售業最耀眼的一顆星，產業規模自 2010 年 1,021 億元翻漲至 2022 年達 3,103 億元，期間成長率高達 203.9%，營業規模陸續超越超市及量販業，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整體電子商務營收更展現驚人成長動能，網路銷售額占整體零售業營業額比重持續攀升，因此對於品牌企業而言，建立線上銷售通路以及經營網路客群勢在必行。

然而在面對日漸複雜的電商經營環境，少有企業能於短時間內整合完整的電商配套服務並招募到專業的電商營運人才，此外相較於在實體通路購物，消費者在電商情境中的購買決策過程更加零碎及冗長，故品牌企業須制定全面的電商策略，帶動品牌流量、提升廣告轉換率，並把握再行銷機會，方能在電商競爭中脫穎而出。

專業的電商營運服務商在此趨勢下應運而生，其協助品牌企業制定及執行電商策略以極大化銷售利潤，並提升品牌的網路聲量及線上滲透率，品牌企業透過與電商營運服務商合作，可更專注於自身的產品開發，並縮短商品進入電商通路的時間，因此品牌企業近年對於電商營運服務商的需求大幅提高，電商營運服務商更成為電商行業中的超級新星。

### B.產品之競爭情形

欣新網具備跨領域整合技術專長，包含廣告、設計、系統、通路、倉儲、配送、客服之能力，藉由融合各領域的技術，開發多種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創新服務；而欣新網提供的各類服務皆存在局部性競爭者，惟欣新網是台灣目前集成前述通路、倉儲、配送及廣告等服務之新型態服務商，能夠為不同類型、不同規模及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品牌提供服務。近年已獲得眾多國際及國內知名品牌認同，希冀能持續提供更完整之電商營運服務，協助更多品牌商成功跨足電商通路，拓展事業版圖。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多年專注經營深耕電子商務產業，熟知客戶在數位轉型中可能遇到的各種難題。針對各項難題自主或與廠商共同開發出智能系統解決方案，以優化電商運營效率，包含智能廣告投放與素材設計系統、訂單與庫存管理系統、業績大數據資訊管理系統以及和國立台灣大學產學合作共同開發之智能商品定價系統等，皆能有效幫助客戶提升效率及營收，並提升客戶與欣新網之黏著度，助於欣新網營運獲利之成長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研究發展費用		15,453

註：民國 113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技術系統	主要應用功能
智能廣告系統 (Power AI)	提供 Power AI 系統讓廣告主或電商賣家自行設定投放成效型廣告，並即時獲取轉換率、報酬率(ROAS, Return on AD Spending)之管理報表，以最大化電商銷售業績。
成效型素材設計系統	透過智慧製圖及影片，由一張原始圖檔即可自動產生符合各種廣告投放所需之格式，大幅簡化素材設計流程。
雲端業績大數據資訊管理系統	串接主要電商平台等後台資料，獲取品牌即時銷售資訊，建構完整的電商數據管理系統。
雲端訂單管理系統 (OMS)	串接電商平台系統，整合不同訂單所需之各項商品，再依共同商品屬性自動拆分訂單批次，並整合物流倉儲管理系統，達到最高的配貨效率。
雲端庫存管理資訊系統	串接電商平台系統，整合不同平台通路庫存之即時狀態，能夠將庫存極大化曝光機會，增加銷售機率。
智能商品定價系統	透過分析商品歷史銷售各項數據，以創造銷售利潤極大化目標，將定價決策交由 AI 模型給予商品合理定價建議。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開拓系統、服務變現能力-本公司持續關注 AI 發展，並導入多項 AI 相關之技術應用，加速品牌商之營收增長。我們推出的「PowerSolution 解決方案」SaaS 服務，能夠協助品牌解決電商經營環節中的各種痛點，讓品牌做生意變得更簡單。
- B. DTC 賦能解決方案-本公司擁有最完整的 DTC 解決方案，可以幫助品牌商對應電商市場變化掌握流量、提升轉換率及更好的了解消費者，包含了流量經營、官網健檢及 CDP 解決方案、KOL 流量變現以募資解決方案。
- C. 拓展海外市場- 本公司期望將台灣的商業模式及經驗複製到其他海外市場，並且透過跨市場的經驗學習，幫助台灣市場持續增長。目前已在菲律賓設立子公司，期望能夠帶著台灣的品牌、人才進軍國際市場。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優化現有服務的服務品質，改進不同渠道及產品業務兼容的 IT 系統，持續投資系統開發，導入各式數位新服務、新工具，從而提供差異化服務。通過提供涵蓋電商價值鏈的不同部分之全方位服務，幫助品牌合作夥伴執行其電商戰略並提高其品牌價值，以持續幫助客戶解決數位轉型痛點為目標。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台灣	4,051,840	100.00	4,339,548	100.00
合計	4,051,840	100.00	4,339,548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依據經濟部統計處所公布台灣零售業網路銷售統計結果，112 年度之金額為 5,035 億元，以本公司 112 年度客戶合約之收入 43.40 億元計算，市場佔有率約 0.86%。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指出，112 年台灣零售業網路銷售額達 5,035 億元，年增 2.14%，占整體零售業比重約為 11%，在疫情與產業趨勢催化下，零售業各業者布局網路銷售力道持續增強中。

#### 4.競爭利基

##### A.擁有豐富品牌電商營運經驗

本公司為台灣電商營運服務商龍頭，已服務超過 200 個國內外中、大型品牌，品牌橫跨個人清潔、化妝保養、流行品、食品、寵物用品等，已操作超過 20,000 支商品，熟悉各類別的產品特性、行銷策略以及目標客群之消費習慣，能夠為不同類型、不同規模及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品牌客戶制定符合個別產品的電商營運策略。

##### B.成效型精準廣告行銷

透過數據及工具的輔助，分析市場現況及客群組成，幫助企業將目標客群的範圍縮小。相較於傳統行銷的大量廣告投放，精準行銷更注重目標客群的鎖定，把每一分錢都花在刀口上，用最少的預算達到最高的效益。

##### C.提供多項智能系統，滿足客戶電商營運全方位服務

本公司提供客戶從產品上架電商平台到消費者服務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是業界少數能整合廣告、設計、系統、通路、倉儲、配送及客服等服務的公司，並提供多項智能系統，透過智能廣告整合、投放分析、智能庫存管理等服務，大幅優化電商運營效率。

##### D.自行營運倉儲，彈性調整倉儲規劃

本公司自行營運與倉儲公司租用之 10,000 坪倉庫，可依客戶商品之不同倉儲需求，客製化空間規劃，例如料架配置、空調倉需求、自動化設備等，並可根據數據分析或配合電商平台需求及電商節慶，彈性調整倉儲及人力規劃，例如出貨順序、存貨數量等。



#### E.完善資安防護，確保系統安全性

本公司持續完善資安架構，以「確保個資去識別化、個資不落地」的核心概念，確保客戶及消費者資訊安全，本公司之訂單管理系統於 110 年起每年皆通過 ISO 27001 資訊安全認證，確保系統的安全性及穩定性。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有利因素

##### a.全球電子商務趨勢

疫情重塑了全球電子商務趨勢，隨著全球消費者越來越習慣數位交易，國際零售商面臨著不斷擴大的客戶群，根據 eMarketer 預估，到 2027 年，全球電子商務銷售額將達到約 8 兆美元，佔整體零售額的 5 分之 1。以美國為例，在疫情開始後幾周，電商銷售在短短 3 個月內達到過去 10 年的電子商務量，並在全球零售總額占比 16.4%，也是歷史新高，而且年紀較長的消費者也投入網購的世界，更帶動驚人的成長率。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2023 年台灣線上滲透率約為 11%，遠低於南韓、中國，尚有巨大發展空間，再加上台灣電商平台眾多，經營環境如行銷方式、物流倉儲管理、金流支付等越趨複雜，突顯電商營運服務商作為整合及顧問角色的重要性。

##### b.長年深耕開發自動化、系統化解決方案

本公司開發之各項智能自動化系統解決方案整合電商的三個關鍵—「資訊流、物流及金流」，皆已實際導入，降低本公司之管理成本並提升營運效率，進而提高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保持市場敏銳度，針對電商市場需求變化及技術演進，持續投資開發新系統解決方案。

##### c.經驗豐富之營運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擁有豐富之產業經驗，電子商務相關知識底蘊深厚，藉由優秀產品開發能力及全方位的客製化解決方案之服務，增加客戶黏著度。

#### B.不利因素

##### a.人才缺乏之風險

產業人才取得不易，加上近來少子化問題，人力存在延續及短缺問題。

#####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精進各式工作流程優化，及積極開發各式資料庫、自動化工具及程式開發，提升效率。另本公司推行人性化管理制度，除致力提供舒適的工作環境、溫馨開明之企業文化、順暢的升遷管道及良好福利制度外，並提供員工多樣性之教育訓練以培養多元化人才，以及完善溝通管道，持續優化員工福利制度加強員工對公司的認可與向心力，以降低員工流動率。

b. 景氣突發因素，考驗公司營運

景氣黑天鵝事件，易造成公司短期營運波動。

因應對策：

面對景氣波動，本公司已投資於並將繼續投入財務資源以加強技術及創新能力以及升級技術平台，從而為更多品牌合作夥伴及其他客戶提供更廣泛的服務。惟有穩健財務實力方能通過考驗，並蓄積下波成長動能，本公司將持續厚植財務實力，強化財務結構。另外，隨著環境變化迅速，公司持續投入科技研發，數據化管理公司運營，快速掌握營運變化立即對應，降低景氣不力因素干擾。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子商務服務，透過一站式服務以銷售品牌商品或提供品牌商運營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品牌商電商營運服務，故無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註1)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註1)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註1)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A公司	821,675	21.17	無	A公司	891,583	23.84	無	A公司	235,221	24.35	無
2	新竹物流	489,783	12.62	註2	D公司	501,087	13.40	無	E公司	136,233	14.10	無
3	B公司	399,303	10.29	無	B公司	472,120	12.62	無	B公司	129,724	13.43	無
4	其他	2,171,088	55.92	無	E公司	381,839	11.23	無	C公司	97,161	10.06	無
5	—	—	—	—	其他	1,493,462	39.93	—	其他	367,689	38.06	—
	進貨淨額	3,881,849	100.00		進貨淨額	3,740,091	100.00		進貨淨額	966,028	100.00	

註1：個別廠商進貨金額係以總額列示，而個別廠商提供之促銷補貼款彙總併入其他。

註2：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服務之品牌/品類多元，且除了加強現有品牌的合作深度外，亦積極承接新品牌，拓展品類的廣度，致112年度之進貨集中度較111年度下降。

本公司成立初期公司能見度不足，較難與國際品牌有話語權，遂請經營履約經銷服務的大股東新竹物流進行採購，新竹物流將商品按原購買金額全數售予該公司，本公司支付相關處理費用及利息費用，嗣後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日益茁壯，資金水位上升，本公司遂自111年間直接與D公司及E公司進行採購，使得新竹物流於112年非屬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且D公司及E公司成為本公

司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公司	1,615,550	39.10	無	F公司	1,751,849	40.37	無	F公司	435,686	43.78	無
2	G公司	711,245	17.21	無	G公司	713,162	16.43	無	G公司	156,116	15.69	無
3	H公司	457,066	11.06	無	其他	1,874,537	43.20	無	其他	403,296	40.53	無
4	其他	1,347,900	32.63	無	—	—	—	—	—	—	—	—
	銷貨淨額	4,131,761	100.00		銷貨淨額	4,339,548	100.00		銷貨淨額	995,098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擁有創新科技與行銷模式將品牌企業商品能精準銷售至下游各電商通路平台，由於台灣的電商產業邁入高度集中化階段，在產業高強度競爭下，物流設施、營運資金、線上流量等規模經濟優勢，因此拉開不同規模業者間的營業額差距，使台灣電商產業結構近年朝向大者恆大方向發展，以致最大銷貨客戶佔比持續上升。

由於H公司面對轉型階段，且本公司持續積極合作新電商通路平台調整布局策略，故本公司對其112年度的銷貨佔比較111年度持續下降。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 量值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電子商務商品銷售	註	2,770,146	—	—	註	2,756,610	—	—
數位行銷服務	註	1,281,694	—	—	註	1,582,938	—	—
合計	註	4,051,840	—	—	註	4,339,548	—	—

註：因銷售品項繁多，規格不盡相同，計量單位差異大而無比較基礎，故僅列示銷值。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05 月 15 日
員工 人數	行銷業務人員	142 人	150 人	168 人
	行政管理人員	28 人	26 人	28 人
	合計	170 人	176 人	196 人
平均年歲		29.09	30.31	30.93
平均服務年資		2.15 年	3.09 年	2.92 年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1.18%	11.92%	12.41%
	大學(專)	88.83%	88.08%	87.59%
	高中	0.00%	0.00%	0.00%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此情形。
-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注重和諧勞資關係，透過充實與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單位協助員工福利的相關活動辦理。

#### 1.員工福利措施

- 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委會不定期舉辦節慶活動，並提供婚、喪、生育禮金、三節獎金、部門聚會補助、員工旅遊補助、個人興趣補助等，使員工身心均能獲得保障。
- 團體保險：員工享有意外險的基本保障。
- 員工持股信託：為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激勵員工、提升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及幫助同仁達到長期儲蓄，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起開辦員工持股信託。正職員工年資滿三個月，可於每月薪資總額 10% 以內自行決定每月提存金額，以定期定額方式購入公司股票，另依員工每月提存金額提撥 50% 作為獎勵金。

##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對於人才培養不遺餘力，由人力資源部負責新人訓練、專業人才及管理階層訓練，培養員工具備專業素養及正確工作價值觀之優秀人才。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法提繳6%之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退休金申請程序、條件及規定辦法係完全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於公司人事規章，若有違反或未依規定致員工受損害者，員工得依此辦法向公司請求損害賠償。

本公司在維護員工權益方面，除了有完善的各項福利措施，亦提供員工之恤養退休金、資遣費等，其辦法均明訂於公司管理程序及辦法中。

## 4.勞資間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同仁權益與勞資和諧，因而成立勞資會議並定期召開，讓員工明瞭其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共同建構勞資雙贏的工作環境與條件，以期相互遵守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等規範。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 A.資訊安全政策：

- (a)強化人員對資安之認知。
- (b)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及完整性。
- (c)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d)定期及不定期進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

#### B.資訊安全目標：

- (a)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 (b)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c)定期及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確保相關作業皆能確實落實。
- (d)確保本公司關鍵核心系統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

#### C.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以確立資訊安全政策訂定及適用性；由資訊處主管負責資訊安全治理、規劃、督導及推動執行，以建構出全方位的資安防衛能力及同仁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其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a)網路及資安管控：

防火牆之架設、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所有電腦系統均安裝防毒軟體、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需依照資訊安全政策執行、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系統紀錄，並追蹤異常之情形。

(b)電子資料之存取及管控：

電腦設備需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依據職能及部門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調職及離職人員取消原有權限、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刪除及授權軟體回收、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內部流程之核准。

(c)資訊系統之復原機制：

每年定期執行災難還原演練以測試系統復原機制、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定期檢討網路安全及資訊控管措施。

(d)宣導及查核：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定期舉辦資安課程、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內控安全檢查。

後續目標則是完備資安相關規範、定期資安評估、持續取得國際資安認證，未來將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尤其在培訓優質資安人才上也要同步跟上，公司每年度定期公告宣導資安政策及安排資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本公司已取得 ISO27001:2013 資通安全認證，目前證書之有效期為 110 年 6 月 4 日至 113 年 6 月 3 日，並已於 113 年間取得 ISO27001:2022 資通安全認證，證書有效期為 113 年 6 月 4 日至 116 年 6 月 3 日。透過資通安全管理系統的導入，強化資通安全事件之應變處理能力。

## 2. 資訊安全維護及管控

本公司為維護及管控公司日常營運及帳務等重要營運功能，已建立完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且平時定期檢視公司資訊安全、資料備份及還原演練，並於定期進行內外部的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執行資訊安全循環稽核作業，確保管理系統正常運作及資訊之保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落實資通安全控制之管理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遭受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遭受損失之情形。

####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應商契約	新竹物流(股)公司	依合約	經銷合約	保密協定
供應商契約	A 公司	依合約	廣告投放	保密協定
供應商契約	B 公司	112.01~112.12	經銷合約	保密協定
供應商契約	D 公司	112.01~112.12	經銷合約	保密協定
供應商契約	E 公司	112.01~112.12	經銷合約	保密協定
銷售契約	F 公司	依合約	通路銷售/廣告投放	保密協定
銷售契約	G 公司	依合約	通路銷售	保密協定
銷售契約	H 公司	依合約	通路銷售	保密協定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核閱)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502,369	525,654	980,885	1,585,210	2,067,153	2,007,8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8	3,733	3,228	4,797	5,919	7,476
無形資產		2,028	2,153	6,234	197,152	185,529	182,614
其他資產		16,179	44,268	2,863	24,015	33,869	30,153
資產總額		521,634	575,808	993,210	1,811,174	2,292,470	2,228,0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39,527	418,080	694,662	1,028,505	1,129,869	1,033,823
	分配後	439,527	418,080	694,662	1,046,634	(註 2)	1,033,823
非流動負債		2,107	356	28,951	19,032	6,131	9,0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1,634	418,436	723,613	1,047,537	1,136,000	1,042,836
	分配後	441,634	418,436	723,613	1,065,666	(註 2)	1,042,83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1,101	269,597	269,597	637,770	1,017,147	1,039,785
股本		90,000	142,500	180,000	220,000	242,000	242,000
資本公積		—	15,536	16,307	216,307	452,617	452,6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899)	(664)	73,290	201,701	322,734	345,365
	分配後	(28,899)	(664)	73,290	183,572	(註 2)	345,365
其他權益		—	—	—	(238)	(204)	(197)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8,899	—	—	—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125,867	139,323	145,46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000	157,372	269,597	763,637	1,156,470	1,185,250
	分配後	80,000	157,372	269,597	745,508	(註 2)	1,185,250

註 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度分配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核閱)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569,452	1,929,958	2,485,318	4,051,840	4,339,548	995,098
營業毛利		147,070	218,273	298,456	450,899	509,806	103,417
營業損益		41,654	69,180	107,332	190,174	206,970	31,0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47)	(6,816)	(5,968)	(6,538)	(3,169)	(1,341)
稅前淨利		37,807	62,364	101,364	183,636	203,801	29,68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270	49,745	73,954	139,213	152,586	23,653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
本期淨利		30,270	49,745	73,954	139,213	152,586	23,6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467)	66	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270	49,745	73,954	138,746	152,652	23,66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891	28,235	73,954	128,411	139,162	22,6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0,802	13,424	1,022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0,379	21,510	—	—	—	—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891	28,235	73,954	128,173	139,196	22,638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0,573	13,456	1,029
綜合損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0,379	21,510	—	—	—	—
每股盈餘(元)		1.64	2.30	4.73	6.37	6.29	0.94

註 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355,210	345,129	741,968	887,647	1,350,2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899	40,409	53,919	212,933	289,1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8	3,733	3,228	4,653	3,767
無形資產		2,028	2,128	6,234	4,575	2,211
其他資產		1,600	9,960	2,735	17,688	23,999
資產總額		378,795	401,359	808,084	1,127,496	1,669,3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7,188	243,631	526,043	481,617	649,520
	分配後	297,188	243,631	526,043	499,746	(註 2)
非流動負債		1,607	356	12,444	8,109	2,6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8,795	243,987	538,487	489,726	652,167
	分配後	298,795	243,987	538,487	507,855	(註 2)
股本		90,000	142,500	180,000	220,000	242,000
資本公積		—	15,536	16,307	216,307	452,6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899)	(664)	73,290	201,701	322,734
	分配後	(28,899)	(664)	73,290	183,572	(註 2)
其他權益		—	—	—	(238)	(20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8,899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000	157,372	269,597	637,770	1,017,147
	分配後	80,000	157,372	269,597	619,641	(註 2)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度分配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158,240	1,480,791	1,876,660	2,483,238	2,874,742
營業毛利		103,162	157,951	239,191	326,349	335,538
營業損益		25,727	37,731	84,862	120,276	91,4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43	18,604	11,811	35,029	75,955
稅前淨利		35,070	56,335	96,673	155,305	167,42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270	49,745	73,954	128,411	139,162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30,270	49,745	73,954	128,411	139,1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238)	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270	49,745	73,954	128,173	139,196
每股盈餘(元)		1.64	2.30	4.73	6.37	6.29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張巧穎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張巧穎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張巧穎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張巧穎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合併資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核閱)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4.66	72.67	72.86	57.84	49.55	46.8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比率	7,760.59	4,225.23	9,248.70	16,315.80	19,641.85	15,974.6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4.30	125.73	141.20	154.13	182.96	194.22
	速動比率	65.80	73.14	97.13	114.65	142.67	137.83
	利息保障倍數	5.54	8.68	14.56	17.21	20.50	17.2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4	11.66	12.65	10.13	7.23	6.26
	平均收現日數	35	31	29	36	50	58
	存貨週轉率(次)	8.10	6.56	6.03	5.48	4.68	3.5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63	35.41	21.47	10.89	8.15	7.60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核閱)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平均銷貨日數		45	56	61	67	78	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998.55	805.66	714.07	1,009.80	809.92	594.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3.90	3.52	3.17	2.89	2.11	1.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52	10.25	10.19	10.57	7.84	4.45
	權益報酬率(%)	46.67	41.91	34.64	26.95	15.89	8.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42.01	43.76	56.31	83.47	84.22	49.06
	純益率(%)	1.79	2.58	2.98	3.44	3.52	2.38
	每股盈餘(元)	1.64	2.30	4.73	6.37	6.29	0.9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9	5.96	註4	註4	註4	0.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10.20	6.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55	15.27	註4	註4	註4	0.5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	1.11	1.09	1.12	1.10	1.20
	財務槓桿度	1.25	1.13	1.07	1.06	1.05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係營收獲利成長及112年度現金增資，致權益增加所致。
- (2) 速動比率上升、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及平均收現日數上升：主係112年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3)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112年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4)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112年存貨增加所致。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及總資產週轉率(次)下降：主係112年固定資產、應收款項及存貨增加所致。
- (6)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112年度現金增資且應收款項及存貨增加，致資產及權益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9年度首度出具合併財務報告，無107年度合併財務資訊，故無法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詳2.個體資訊之註3。

註4：為負數，故不列示。

## 2.個體資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8.88	60.79	66.64	43.43	39.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7,713.33	4,225.23	8,737.33	13,880.92	27,071.7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9.52	141.66	141.05	184.31	207.88
	速動比率	66.96	84.37	101.14	123.75	145.21
	利息保障倍數	7.44	11.34	16.00	19.35	26.03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24	13.33	14.00	11.49	9.11
	平均收現日數	36	27	26	32	40
	存貨週轉率(次)	7.60	7.41	6.73	6.07	5.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88	28.05	23.41	13.48	13.23
	平均銷貨日數	48	49	54	60	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83.53	618.16	539.19	630.18	682.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3.57	3.80	3.10	2.57	2.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66	13.87	13.08	13.97	10.33
	權益報酬率(%)	49.95	41.91	34.64	28.30	16.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8.97	39.53	53.71	70.59	69.18
	純益率(%)	2.61	3.36	3.94	5.17	4.84
	每股盈餘(元)	1.64	2.30	4.73	6.37	6.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86	1.74	4.03	註 2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4	14.65	28.64	11.96	8.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40	2.59	7.33	註 2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20	1.12	1.10	1.12
	財務槓桿度	1.27	1.17	1.08	1.08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係營收獲利成長及 112 年度現金增資，致權益增加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營收獲利成長，致比率上升。
- (3)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及平均收現日數上升：主係 112 年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4) 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 112 年度現金增資且應收款項及存貨增加，致資產及權益增加所致。
-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為負數，故不列示。

註 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詳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77 頁。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8 至第 15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54 至第 217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此情形。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1,585,210	2,067,153	481,943	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7	5,919	1,122	23%
無形資產		197,152	185,529	-11,623	-6%
其他資產		24,015	33,869	9,854	41%
資產總額		1,811,174	2,292,470	481,296	27%
流動負債		1,028,505	1,129,869	101,364	10%
非流動負債		19,032	6,131	-12,901	-68%
負債總額		1,047,537	1,136,000	88,463	8%
股本		220,000	242,000	22,000	10%
資本公積		216,307	452,617	236,310	109%
保留盈餘		201,701	322,734	121,033	60%
權益總額		763,637	1,156,470	392,833	5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說明(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營收獲利成長，故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112 年提前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為申請登錄上櫃櫃檯買賣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12 年度淨利增加及現金增資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4,051,840	4,339,548	287,708	7%
營業成本		-3,600,941	-3,829,742	-228,801	6%
營業毛利		450,899	509,806	58,907	13%
營業費用		-260,725	-302,836	-42,111	16%
營業淨利		190,174	206,970	16,79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38	-3,169	3,369	-52%
稅前淨利		183,636	203,801	20,165	11%
所得稅費用		-44,423	-51,215	-6,792	15%
本期淨利		139,213	152,586	13,373	10%
其他綜合損益		-467	66	533	-1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8,746	152,652	13,906	10%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說明(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未有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 三、現金流量

###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24,734	(62,060)	(86,794)	(3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15,021)	132,514	347,535	(1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2,777	249,476	146,699	143%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營運需求增加備貨，致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主係借款所需擔保金額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主係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 3.未來一年(113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其 他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39,854	(64,121)	70,645	446,378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公司業務持續擴張，預計 113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2 年度增加相對備貨金額亦較高，致本公司營業活動之現金為淨流出。
- (2)投資及籌資活動：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係籌組銀行聯貸，以中長期負債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強化財務結構，使得 113 年度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並配合本公司營運策略及客戶佈局，進而擴充集團的營運規模。

####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持有比率	112 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 原因及	改善計畫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100%	62,185	營運狀況正常	無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 有限公司	51%	13,971	營運狀況正常	無
遠程資料有限公司	40%	(426)	屬創設初期，尚無法支 應相關管銷費用	無
英屬開曼群島商雲數 位智能行銷有限公司	39%	72	營運狀況正常	無

#### 3.未來一年轉投資計畫：

本公司長期投資策略將著重於業務拓展及擴大經濟規模之策略性投資，持續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獲利能力。未來也將規劃透過現行開發之雲端數位化工具，快速複製台灣成功經驗，拓展潛在海外市場，以面對產業和全球市場變化。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利息費用為 11,326 仟元及 10,450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為 0.27%及 0.24%，惟利息費用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另依截至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浮動利率借款餘額，利率每變動十個基本點，在其他因素不變下，對本公司之稅前損益影響約 345 仟元及 306 仟元，又本公司資金規劃採穩健保守原則並定期評估貨幣利率下，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之營運項目主係電子商務服務及數位行銷服務，其營收來源皆為內銷，進貨則來自各大品牌企業，故進銷貨金額以當地功能性貨幣計價為主，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963 仟元及 27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為 0.02%及 0.00%，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匯率市場資訊，必要時採取適當的避險工具，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使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降至最低。

#### 3.通貨膨脹情形

觀察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故通膨壓力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緩和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資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投資均經審慎評估，並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規定辦理，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資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另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有關作業時，悉依相關管理辦法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持續提升電子商務服務品質與內容，積極投入開發各種智能系統解決方案，包含智能廣告系統、成效型素材設計系統、雲端訂單管理系統、雲端庫存管理資訊系統、雲端業績大數據資訊管理系統、以及和國立台灣大學產學合作共同開發之智能商品定價系統。預計民國 113 年投入金額將係依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進度逐步編列，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以建構本公司深耕電子商務產業的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管理經營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且密切關注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國內外政策走向及法規變動資訊，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之意見，以評估各項變動之影響並進行適當之營運調整。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造成之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變化、市場趨勢及防範資通安全，並注意相關技術發展及變化，了解消費者喜好以推出符合大眾市場潮流之產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踏實的經營原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或需進行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法令規定，秉持審慎評估態度，充分考量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保本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品牌商全方位電子商務整合服務，其中以網路零售經營業務為主，產品種類繁多，銷售之商品係向多家供應商進貨，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外，並積極尋求及開發優良供應商，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

由於台灣的電商產業邁入高度集中化階段，本公司擁有創新科技與行銷模式將品牌企業商品能精準銷售至下游各電商通路平台，因此銷貨集中風險係本公司所屬產業之特性。然電商通路平台其核心能力在於以平台之姿，串接資訊流、金流乃至於物流等服務，便利有意經營電子商務之商家得以快速進入市場，故本公司銷貨數量多寡仍取決於終端消費者，另本公司將持續積極合作新電商通路平台，進一步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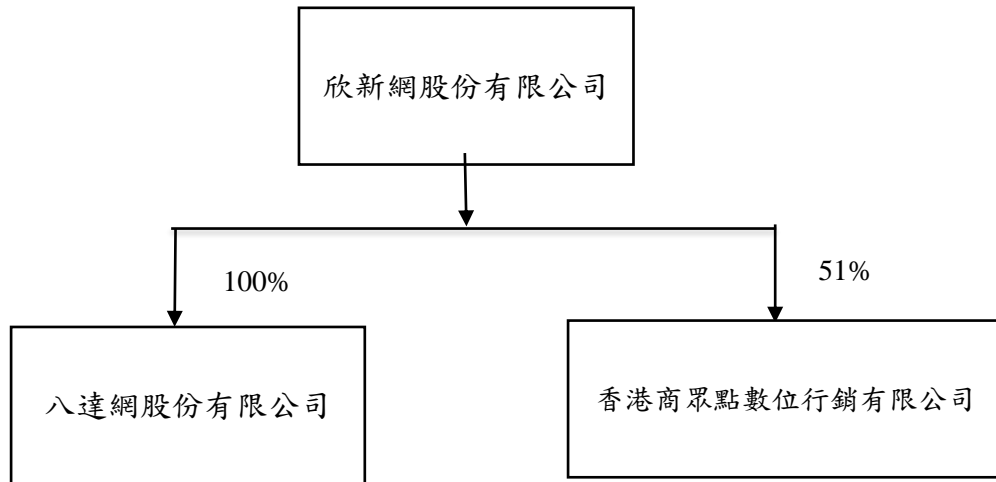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1月02日	臺北市	58,000	品牌代理、產品批發及零售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104年08月03日	香港	2,500	數位廣告服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考 2。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尹川	58,000,000	100.00%
	董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德仁		
	董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正義		
	董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盈助		
	董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懷恩		
	監察人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姚文良		
	總經理	黃懷恩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陳宥佐	-	-
	董事	陳德仁	-	-
	董事	黃懷恩	-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58,000	386,273	242,160	144,113	395,080	78,982	62,185	20.71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2,500	349,997	248,911	101,086	1,108,273	45,731	36,603	205.06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子公司無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附 錄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德仁

簽章



總經理： 黃懷恩

簽章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素雯及張巧穎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徐偉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2949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70 號 4 樓  
公司電話：(02)8768-3830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自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德仁



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112年度認列營業收入中屬電子商務銷售商品收入計2,756,610千元，由於電子商務銷售商品交易模式主要係透過電商通路將產品銷售予消費者，因線上交易訂單數量且高度仰賴電子傳輸及系統運作。因此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自電商通路平台系統擷取正確且完整銷售交易資訊，及是否與電商業者進行定期對帳及收款作業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將影響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認列，故決定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收入之整體流程進行瞭解，並測試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外，同時委由本事務所電腦審計部門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資訊科技一般控制進行瞭解及測試，並對銷貨循環中與收入認列相關之自動化控制進行測試。另外，亦選取樣本核對收入認列之金額是否與電商業者出具之報表(或對帳單)或與發函電商業者之回函調節相符，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銷貨收入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449,419千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消費者民生用品市場屬高度競爭，產品價格時有波動，且有時效性，管理階層須評估存貨可能存有之呆滯及跌價損失，由於該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存貨備抵跌價政策及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備抵跌價之評估程序；測試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有效性；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區間並重新計算所提列金額之正確性；另，抽選存貨樣本核對交易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所採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分析並評估存貨備抵提列政策，以確認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存貨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 商譽減損評估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範下，每年定期針對商譽金額進行減損測試。因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商譽餘額\$154,852千元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為重大，此每年之減損測試對本會計師的查核係屬重大。此外，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之評估程序係複雜且具高度判斷性，其中所使用之相關假設受預期未來市場或經濟情況所影響，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採用內部評價專家，以協助本會計師評估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使用之假設及方法，特別是與數位行銷部之預測收入成長率與毛利有關者。本會計師亦專注於有關該等與減損測試結果最具敏感性之假設(亦即對決定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具最重大影響者)之揭露適當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商譽揭露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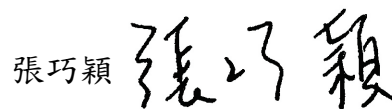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2854號  
金管證審字第1100349497號

林素雯



會計師：

張巧穎



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439,854	19	\$119,924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及八	207,719	9	355,469	2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635,426	28	541,952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14,932	1	7,292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	205,935	9	143,429	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六及七	6,714	-	4,30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	-	4,083	-
130X	存貨	四及六	449,419	20	404,087	23
1410	預付款項	七	5,800	-	1,89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及七	101,354	4	2,77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67,153</u>	<u>90</u>	<u>1,585,210</u>	<u>88</u>
	非流動資產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4,523	-	4,81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5,919	-	4,797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	13,357	1	14,299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185,529	8	197,152	11
1920	存出保證金		4,620	-	4,26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七	11,369	1	63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5,317</u>	<u>10</u>	<u>225,964</u>	<u>12</u>
1XXX	資產總計		<u>\$2,292,470</u>	<u>100</u>	<u>\$1,811,174</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	\$358,004	16	\$282,000	16
2130	合約負債	四、六及七	8,287	-	16,786	1
2150	應付票據		-	-	45,000	2
2170	應付帳款		422,737	18	428,503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6,974	1	26,812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183,268	8	122,415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50,101	2	54,47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五	35,266	2	32,88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	7,225	-	6,32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	-	-	5,58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8,007	2	7,72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29,869</u>	<u>49</u>	<u>1,028,505</u>	<u>5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	-	-	10,92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6,131	-	8,10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131</u>	<u>-</u>	<u>19,03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136,000</u>	<u>49</u>	<u>1,047,537</u>	<u>5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42,000	11	220,000	12
3200	資本公積		452,617	20	216,307	12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170	1	7,32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8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2,326	13	194,372	11
	保留盈餘合計		<u>322,734</u>	<u>14</u>	<u>201,701</u>	<u>11</u>
3400	其他權益		(204)	-	(23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u>1,017,147</u>	<u>45</u>	<u>637,770</u>	<u>35</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	139,323	6	125,867	7
3XXX	權益總計		<u>1,156,470</u>	<u>51</u>	<u>763,637</u>	<u>4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292,470</u>	<u>100</u>	<u>\$1,811,174</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單位：新臺幣千元

(每股盈餘除外)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4,339,548	100	\$4,051,8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3,829,742)	(88)	(3,600,941)	(89)
5900	營業毛利		509,806	12	450,899	11
6000	營業費用	四、五、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93,932)	(4)	(167,387)	(4)
6200	管理費用		(93,451)	(2)	(80,51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53)	(1)	(12,822)	-
	營業費用合計		(302,836)	(7)	(260,725)	(7)
6900	營業利益		206,970	5	190,174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393	-	721	-
7010	其他收入		5,280	-	4,48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	-	604	-
7050	財務成本		(10,450)	-	(11,32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4)	-	(1,02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69)	-	(6,538)	-
7900	稅前淨利		203,801	5	183,636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51,215)	(1)	(44,423)	(1)
8200	本期淨利		152,586	4	139,213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	-	(46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	-	(46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2,652	4	\$138,746	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39,162	3	\$128,41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3,424	1	10,802	-
			\$152,586	4	\$139,213	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39,196	3	\$128,173	3
8720	非控制權益		13,456	1	10,573	-
			\$152,652	4	\$138,746	3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6.29		\$6.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	\$6.25		\$6.3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80,000	\$16,307	\$-	\$-	\$73,290	\$-	\$269,597	\$-	\$269,597
B1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29	-	(7,329)	-	-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128,411	-	128,411	10,802	139,213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8)	(238)	(229)	(467)
D5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11	(238)	128,173	10,573	138,746
E1	現金增資	40,000	200,000	-	-	-	-	240,000	-	240,000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115,294	115,294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220,000	\$216,307	\$7,329	\$-	\$194,372	\$(238)	\$637,770	\$125,867	\$763,637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220,000	\$216,307	\$7,329	\$-	\$194,372	\$(238)	\$637,770	\$125,867	\$763,637
B1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841	-	(12,841)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8	(238)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129)	-	(18,129)	-	(18,129)
D1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139,162	-	139,162	13,424	152,586
D3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	34	32	66
D5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9,162	34	139,196	13,456	152,652
E1	現金增資	22,000	227,833	-	-	-	-	249,833	-	249,83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477	-	-	-	-	8,477	-	8,477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242,000	\$452,617	\$20,170	\$238	\$302,326	\$(204)	\$1,017,147	\$139,323	\$1,156,47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03,801	\$183,63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69	8,625
A20200	攤銷費用	12,393	13,769
A20900	利息費用	10,450	11,326
A21200	利息收入	(2,393)	(72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477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54	1,02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35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93,474)	(90,93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7,640)	(6,63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62,506)	(76,02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407)	(3,712)
A31200	存貨增加	(45,332)	(101,40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909)	1,58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8,578)	843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8,499)	(11,183)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5,000)	45,00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766)	113,84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838)	17,1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60,830	8,55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078	(55,6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40,287	1,6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9,703)	61,1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93	7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750)	(37,0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2,060)	24,734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86)	(205,58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33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36)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10,882)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現金)	-	4,76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82)	(3,95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1)	(1,52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70)	(2,844)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58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49	(63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2,514	(215,02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4,004	537,18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28,000)	(544,37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506)	(22,049)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子公司支付股利)	(24,455)	(36,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098)	(6,7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129)	(54,396)
C04600	現金增資	249,833	240,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0,173)	(10,82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9,476	102,77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9,930	(87,51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924	207,43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9,854	\$119,9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102年9月成立，提供品牌商全方位電子商務銷售服務。主要服務項目為提供跨領域整合技術專長，包含媒體、設計、系統、通路、倉儲、配送、客服等，提供客製化的解決方案，以銷售品牌商之貨物。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分別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70號4樓及臺北市信義區東興路45號6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3年3月14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經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以下簡稱八達網公司)	品牌商全方位電子 商務整合服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註1)(以下簡稱眾點公司)	數位廣告行銷服務	51.00%	51.00%

註1：為求業務拓展及擴大經濟規模之效益，本公司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收購日以現金收購眾點公司，因取得該公司51%之股權，而對其具控制力，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25。

另，本公司為海外發展策略需要，擬於菲律賓成立海外子公司，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已匯出款項10,882千元，惟尚未完成公司設立，故前述匯出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目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4年
辦公設備	4年
其他設備	4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係因合併而產生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 商 譽

本集團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不予攤銷，且續後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如有跡象顯示帳面金額無法回收時，亦應進行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商譽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資訊彙總如下：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商譽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值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品牌商提供電商營運解決方案及經營數位廣告行銷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集團銷售商品，係指透過經銷模式向客戶銷售品牌商之商品。於此經銷模式下，本集團之履約義務係經由所營運之網路商店直接對客戶銷售商品。由於，本集團對所經銷商品取有控制，當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以總額認列收入。

本集團與客戶間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另若有因銷售商品交易而先向客戶收取對價，而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本集團提供之售後服務(例如商品瑕疵或規格不符等)，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與部分客戶約定，由其提供銷售促銷活動、產品包裝及退貨等勞務，本集團因取得該等勞務而應支付之對價，係自客戶積欠本集團金額抵減之。若此等付給客戶之對價，係為支付來自客戶之可區分勞務，則列為費用項目。反之，若對客戶之支付未用以換得客戶移轉可區分之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應將付給客戶之對價作為交易價格及收入之減少。

提供勞務

(1) 數位廣告行銷業務

數位行銷業務主要係本集團取得廣告媒體平台之廣告代理商身分，提供客戶購買線上廣告外，本集團尚提供媒體規劃、KPI 設定、投放策略調整優化、利用機器學習資料辨識購買者輪廓、追蹤銷售業績及即時成效回饋等整合性服務。此等數位廣告行銷業務係由本集團與客戶單獨議價，並於合約期間內提供服務，當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效益，因此對客戶履約義務之滿足可能包含某一個時間點或隨時間逐步滿足。對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將採直線法或衡量履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代品牌商操作線上銷售商品

此勞務係指本集團以服務提供者身分，代品牌商操作線上銷售商品。此模式下本集團未承擔存貨風險及未有價格裁量權，主要履約義務係代品牌商操作，經由所營運之網路商店直接對客戶銷售商品，當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以淨額認列服務費收入。

(3) 其他電商服務業務

此勞務係指本集團以服務提供者身分，提供除上述(1)及(2)外之其他各式電商服務，如，IT 解決方案、製作 Banner/eDM、廣告版位設計，及代管粉絲專頁等。該等各個服務類型將被視為單一履約義務，並由本集團與客戶單獨議價，於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或本集團履約並創造具其他有用途之資產，此等服務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將採直線法或衡量履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惟，若合約期間未長於一年且金額未具重大時，則於整體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合約期間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若有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本集團在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員工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列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交易所產生，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交易，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主理人與代理人之判斷

本集團依據交易條件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本集團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所提供之該等商品或勞務作安排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對於每一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應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以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於滿足代理人之履約義務時，就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認列為收入。此等收費或佣金可能為對價之淨額，該淨額係本集團以由另一方提供之商品或勞務換得之對價於支付予另一方後所保留之金額。

本集團以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1)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
- (3)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合約約定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

###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測試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58	\$114
活期存款	438,970	119,609
支票存款	201	201
定期存款	525	-
合 計	<u>\$439,854</u>	<u>\$119,924</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質押定期存款	\$51,148	\$57,000
銀行存款備償戶及履約保證	156,571	298,469
小計(總帳面金額)	207,719	355,469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207,719	\$355,469
流    動	\$207,719	\$355,469
非  流  動	-	-
合    計	\$207,719	\$355,469

(1)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事，請詳附註八。

(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635,874	\$542,400
減：備抵損失	(448)	(448)
小    計	635,426	541,9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32	7,292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14,932	7,292
合    計	\$650,358	\$549,244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50,806千元及549,692千元，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205,935	\$143,429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205,935	143,42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714	4,307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6,714	4,307
合計	\$212,649	\$147,736

(1)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主係為向進貨廠商收取之促銷補貼款及銷售獎勵金與代營運服務合約產生之款項等。

(2)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5.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商 品	\$449,419	\$404,087

(1)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營業成本包含認列存貨相關費損與其他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成本	\$2,219,646	\$2,180,819
倉儲物流成本	271,028	265,22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451)	6,835
勞務成本等	1,339,519	1,148,063
帳列營業成本	\$3,829,742	\$3,600,941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存貨回升利益，主係迴轉寄銷性質商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具寄銷性質之商品(註)	\$93,203	\$-
其他流動資產	8,151	2,776
合計	\$101,354	\$2,776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與某商品供應商簽訂代營運服務合約書，以購買商品方式提供電商代營運服務與倉儲配送服務予該商品供應商。由於本集團對此等合約下取得之商品並未取得完全之控制，本集團將該等商品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另外，本集團對於依此合約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則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下。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遠程資料有限公司	\$-	40.00%	\$426	40.00%
英屬開曼群島商雲數位智能行銷有限公司	4,523	39.00%	4,385	39.00%
合計	<u>\$4,523</u>		<u>\$4,811</u>	

(1) 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6月以1,400千元參與遠程資料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該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1年7月20日。該增資案後，本集團對遠程資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增加至40%。由於本集團對遠程資料有限公司並無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情事，故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至帳面金額至零為止。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彙總帳面金額(不含預付投資款)分別為4,523千元及4,811千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354)	\$(1,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	(4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88)</u>	<u>\$(1,492)</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12.1.1	\$94	\$1,471	\$6,053	\$995	\$8,613
增 添	-	332	1,147	1,903	3,38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	-
處分/除列	-	-	(936)	(995)	(1,931)
112.12.31	\$94	\$1,803	\$6,264	\$1,903	\$10,064
111.1.1	\$94	\$1,614	\$5,630	\$3,242	\$10,580
增 添	-	1,047	1,935	995	3,97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424	-	-	424
處分/除列	-	(1,614)	(1,512)	(3,242)	(6,368)
111.12.31	\$94	\$1,471	\$6,053	\$995	\$8,613
折舊及減損：					
112.1.1	\$48	\$630	\$2,692	\$446	\$3,816
折 舊	21	275	1,261	703	2,26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	-
處分/除列	-	-	(936)	(995)	(1,931)
112.12.31	\$69	\$905	\$3,017	\$154	\$4,145
111.1.1	\$27	\$1,400	\$2,771	\$3,154	\$7,352
折 舊	21	288	1,230	534	2,07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400	-	-	400
處分/除列	-	(1,458)	(1,309)	(3,242)	(6,009)
111.12.31	\$48	\$630	\$2,692	\$446	\$3,816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25	\$898	\$3,247	\$1,749	\$5,919
111.12.31	\$46	\$841	\$3,361	\$549	\$4,797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無形資產

(1) 本集團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商 譽	客戶關係	合 計
成 本：				
112.1.1	\$6,770	\$154,852	\$46,045	\$207,667
增 添	770	-	-	770
處分/除列	(573)	-	-	(573)
112.12.31	<u>\$6,967</u>	<u>\$154,852</u>	<u>\$46,045</u>	<u>\$207,864</u>
111.1.1	\$8,790	\$-	\$-	\$8,790
增 添	3,608	-	-	3,60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254	154,852	46,045	202,151
處分/除列	(6,882)	-	-	(6,882)
111.12.31	<u>\$6,770</u>	<u>\$154,852</u>	<u>\$46,045</u>	<u>\$207,667</u>
攤銷及減損：				
112.1.1	\$2,073	\$-	\$8,442	\$10,515
攤 銷	3,184	-	9,209	12,393
處分/除列	(573)	-	-	(573)
112.12.31	<u>\$4,684</u>	<u>\$-</u>	<u>\$17,651</u>	<u>\$22,335</u>
111.1.1	\$2,556	\$-	\$-	\$2,556
攤 銷	5,327	-	8,442	13,76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489	-	-	489
處分/除列	(6,299)	-	-	(6,299)
111.12.31	<u>\$2,073</u>	<u>\$-</u>	<u>\$8,442</u>	<u>\$10,515</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2,283</u>	<u>\$154,852</u>	<u>\$28,394</u>	<u>\$185,529</u>
111.12.31	<u>\$4,697</u>	<u>\$154,852</u>	<u>\$37,603</u>	<u>\$197,152</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688	\$3,317
管理費用	10,050	9,786
研發費用	655	666
合    計	\$12,393	\$13,769

#### 10. 商譽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數位行銷部現金產生單位：眾點公司。

分攤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

	數位行銷部	
	112.12.31	111.12.31
商    譽	\$154,852	\$154,852

註：為求業務拓展及擴大經濟規模之效益，本公司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收購日以現金收購眾點公司，因取得該公司51%之股權，而對其具控制力，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25。

#### 數位行銷部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擬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此預測之現金流量已更新以反映相關此現金產生單位銷售預測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後折現率於民國112年度為29.6%，且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於民國112年度係以成長率1.0%予以外推。本集團已依據此分析結果，評估上述因合併而取得之商譽並未發生減損之情事。

####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
- (3) 預算期間之銷售成長率；及
- (4)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現金產生單位過去年度所達成之平均毛利率，並參考同業一般銷貨水平之毛利率。現金產生單位設備單位所適用之毛利率介於9.0%~11.3%間，約當於同業水平。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負債。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預算期間之銷售成長率假設－此等假設係屬重要，因管理階層運用產業資料及歷史成長經驗估計成長率，並評估該單位相對於競爭者，其市場地位於預算期間可能發生之變動。管理階層預期現金產生單位將因計畫增加數位行銷廣告業務之人力以提高相關收入，因而推估預計相對之成長率。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已公布之產業研究資料。針對前述原因，依保守之方式外推現金單位預算之長期平均成長率。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現金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本集團評估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1. 短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358,004	\$282,000
利率區間	<u>2.10%~2.50%</u>	<u>2.34%~2.69%</u>

(1) 本集團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600,802千元及777,000千元。

(2)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部份向銀行之借款，係由陳德仁與林尹川為連帶保證人。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62,515	\$51,058
應付行銷費用	53,413	34,347
應付具寄銷性質商品貨款(註1)	26,666	-
應付營業稅	25,914	22,447
其他(註2)	14,760	14,563
合計	\$183,268	\$122,415

註1：見附註六.6之說明。

註2：其他性質係金額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予以合併揭露。

13.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民國112年12月31日：

本期無此情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1,444	2.88%	自110年1月12日至113年1月12日， 自110年2月12日起按月攤還本金。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11,000	2.57%	自110年8月13日至115年8月13日， 自110年9月13日起按月攤還本金。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4,062	2.71%	自110年3月26日至115年3月26日， 自111年4月26日起按月攤還本金。
小計	16,506		
減：一年內到期	(5,583)		
合計	\$10,923		

(2) 長期借款係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4. 退職後福利計算

本集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集團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631千元及5,736千元。

1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1年1月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8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為18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為18,000千股，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1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3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1,000千股，並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增資基準日。因原股東、員工及特定人皆未認購，故全數由董事長按發行價格認購，並以民國111年3月30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70元，共計3,000千股，並以民國111年7月15日為增資基準日，其中員工認股共計149千股，其餘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0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發行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2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股及競價拍賣，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係以每股90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126.72元溢價發行，本公司已就全數發行之股份收足款項，增資股款扣除相關承銷手續費後計249,833千元，並以民國112年12月13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前項增資中計有保留267千股由員工認購，本公司因此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8,477千元。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5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為242,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4,200千股，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443,766	\$207,45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851	8,851
合計	\$452,617	\$216,307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28日修改公司章程前，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前半會計年度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議案者，應於後半會計年度終了前，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監察人核閱後，提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28日修改公司章程後，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不低於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3月14日及112年6月20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3,916	\$12,841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	23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48,400	18,129	2	0.824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100	-	0.5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12.1.1~ 112.12.31	111.1.1~ 111.12.31
期初餘額	\$125,867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3,424	10,80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32	(229)
因企業合併取得	-	115,294
期末餘額	<u>\$139,323</u>	<u>\$125,867</u>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員工獎酬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份；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2.13	267千股	不適用	立即既得

本公司給與之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允價值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2.13	31.75	10.00	0.12年	0%	1.01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權益交割－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u>\$8,477</u>	<u>\$-</u>

17. 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756,610	\$2,770,146
勞務提供收入	1,582,938	1,281,694
合    計	<u>\$4,339,548</u>	<u>\$4,051,840</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A. 收入細分

民國112年度

	電子商務部	數位行銷部	合 計
銷售商品	\$2,756,610	\$-	\$2,756,610
提供勞務	501,613	1,081,325	1,582,938
合 計	<u>\$3,258,223</u>	<u>\$1,081,325</u>	<u>\$4,339,54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813,512	\$-	\$2,813,512
隨時間逐步滿足	444,711	1,081,325	1,526,036
合 計	<u>\$3,258,223</u>	<u>\$1,081,325</u>	<u>\$4,339,548</u>

民國111年度

	電子商務部	數位行銷部	合 計
銷售商品	\$2,770,146	\$-	\$2,770,146
提供勞務	385,132	896,562	1,281,694
合 計	<u>\$3,155,278</u>	<u>\$896,562</u>	<u>\$4,051,84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806,748	\$-	\$2,806,748
隨時間逐步滿足	348,530	896,562	1,245,092
合 計	<u>\$3,155,278</u>	<u>\$896,562</u>	<u>\$4,051,840</u>

B.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銷售商品	\$-	\$2,810	\$3,250
提供勞務	8,287	13,976	672
合 計	<u>\$8,287</u>	<u>\$16,786</u>	<u>\$3,922</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4,965)	\$(3,922)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6,466	16,786

C.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所歸屬之合約，預期存續為一年以內。

D.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 本集團認列為營業費用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
合    計	\$-	\$-

(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A.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以區分群組；依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相關準備矩陣資訊如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848,847	\$14,395	\$109	\$104	\$863,455
損 失 率	0%	0%~6.00%	2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17)	(27)	(104)	(448)
小 計	\$848,847	\$14,078	\$82	\$-	\$863,007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81,017	\$16,066	\$24	\$321	\$697,428
損 失 率	0%	0%~7.82%	2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21)	(6)	(321)	(448)
小 計	\$681,017	\$15,945	\$18	\$-	\$696,980

(4)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12.1.1	\$448	\$-
增加(迴轉)金額	-	-
112.12.31	\$448	\$-
111.1.1	\$448	\$-
增加(迴轉)金額	-	-
111.12.31	\$448	\$-

## 19. 租賃

###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為2~4年。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10,166	\$10,069
運輸設備	3,191	4,230
合 計	<u>\$13,357</u>	<u>\$14,299</u>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5,767千元及20,504千元。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u>\$13,356</u>	<u>\$14,433</u>
流 動	<u>\$7,225</u>	<u>\$6,324</u>
非 流 動	<u>\$6,131</u>	<u>\$8,109</u>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4)，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5,670	\$5,587
運輸設備	1,039	965
合計	<u>\$6,709</u>	<u>\$6,552</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831	\$76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69	41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7,998千元及7,568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房屋及設備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b) 殘值保證

本集團之租賃給付合約，未有提供殘值保證條款，故未有計入租賃負債之殘值保證金之情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1,263	\$171,263	\$-	\$137,196	\$137,196
勞健保費用	-	13,532	13,532	-	9,867	9,867
退休金費用	-	6,631	6,631	-	5,736	5,736
董事酬金	-	1,575	1,575	-	180	1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9,916	9,916	-	8,608	8,608
折舊費用	-	8,969	8,969	-	8,625	8,625
攤銷費用	-	12,393	12,393	-	13,769	13,769

註：本集團因行業特性，其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性質皆屬於營業費用，而無屬於營業成本者。另，董事酬金僅揭露本公司之董事。

- (2)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間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並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3) 本公司民國112年依獲利狀況，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12,626千元與1,894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 (4) 本公司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2,365千元及1,855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 (5) 前述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93	\$721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違約金收入	\$3,134	\$848
其他收入—其他	2,146	3,640
合 計	\$5,280	\$4,488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59)
淨外幣兌換利益	27	963
其他損失	(65)	-
合 計	\$(38)	\$604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194	\$8,719
代採購之金流服務費	-	2,27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54	329
其 他	2	-
合 計	\$10,450	\$11,326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2年度：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	\$-	\$66	\$-	\$66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度：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67)	\$-	\$(467)	\$-	\$(467)

### 23.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51,275	\$46,68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0	(73)
遞延所得稅費用：		
其他	(90)	(2,186)
所得稅費用	<u>\$51,215</u>	<u>\$44,42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203,801</u>	<u>\$183,636</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0,760	\$36,727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939	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90)	(2,186)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4,860	3,90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30	(73)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716	5,1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51,215</u>	<u>\$44,423</u>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本集團截止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皆為0千元。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中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之金額合計分別為47,522千元及32,425千元。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39,162	\$128,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115	20,145
基本每股盈餘(元)	\$6.29	\$6.37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39,162	\$128,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115	20,145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146	10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261	20,253
稀釋每股盈餘(元)	\$6.25	\$6.34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5. 企業合併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為業務拓展及擴大經濟規模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收購日，取得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眾點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51%之股份，雖該公司設立於香港地區，惟目前主要係於臺灣從事數位廣告行銷服務。原依本公司與賣方於民國111年1月27日簽訂之股份買賣合約，約定購買價金為178,030千元，本公司並已於民國111年2月7日支付第一期款120,000千元，惟後續雙方於民國111年8月19日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增補協議(下稱「股份增補協議」)，將交易價格調整至120,000千元。

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眾點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收購日之 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766
應收帳款淨額	201,569
其他應收款	801
本期所得稅資產	4,000
其他流動資產	3,5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
無形資產	46,045
存出保證金	2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5
可辨認資產合計	386,614
合約負債	(24,047)
應付帳款	(177,128)
其他應付款	(99,679)
其他流動負債	(5,318)
承擔之負債合計	(306,172)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計	\$80,44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收購日之 公允價值
現金對價	\$120,000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15,294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0,442)
商 譽	\$154,852

收購之現金流量：

	收購日之 公允價值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24,766
現金支付數	(120,000)
淨現金流入	\$4,766

本集團已針對眾點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委由獨立鑑價師進行評價，依評價結果顯示其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為80,442千元。

另，依股份增補協議尚訂有營運績效及保證條件，賣方承諾，若眾點公司於民國111年至113年各會計年度未達所約定之數額(分別係38,500千元、43,000千元及47,100千元)，則依合約((所約定之數額-該會計年度實際稅後淨利)\*49%)計算賣方違約金，惟違約金數額應以5,000千元為上限。依收購日衡量時之財務預測估列達成可能性高，故無估列此或有資產。後續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因眾點公司實際營運績效未達前述約定，本集團分別得向賣方收款3,134千元及848千元之違約金，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其中民國111年度之848千元，已於民國112年8月間收款。

本集團收購眾點公司時，於決定收購價格時所依據之股權價值分析資訊，係以該公司民國111年2月至民國115年之財務預測為基礎，故有關收購後預期效益與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實際營運情形尚無重大差異。收購後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情形，本集團將持續追蹤。

## 26.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因本公司企業合併眾點公司係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收購日認列並衡量當日結算後之可辨認淨資產，並自民國111年2月8日認列該公司損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所在國家	主要營運所在國家	112.12.31	111.12.31
眾點公司	香港	臺灣	49%	49%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12.12.31	111.12.31
眾點公司	\$139,323	\$125,867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112.1.1~ 112.12.31	111.2.8~ 111.12.31
眾點公司	\$13,424	\$10,802

支付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112.1.1~ 112.12.31	111.2.8~ 111.12.31
眾點公司	\$24,455	\$54,396

註：眾點公司於民國111年1月1日宣告發放78,851千元之股利，惟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尚有0元及24,455千元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損益彙總性資訊：

	112.1.1~ 112.12.31	111.2.8~ 111.12.31
營業收入	\$1,108,273	\$914,79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6,602	\$30,4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668	\$30,021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338,012	\$304,382
非流動資產	195,232	198,941
流動負債	(245,427)	(246,451)
非流動負債	(3,484)	-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112.1.1~ 112.12.31	111.2.8~ 111.12.31
營運活動	\$2,483	\$(52,498)
投資活動	(2,781)	(121)
籌資活動	(25,704)	(337)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u>\$ (26,002)</u>	<u>\$ (52,956)</u>

##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欣臨)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新竹物流)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陳德仁	本公司之董事長
林尹川	子公司—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遠程資料有限公司(遠程)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英屬開曼群島商雲數位智能行銷有限公司 (雲數位)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天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工生技)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天工日用品)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沙威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沙威隆)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菲蘇德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菲蘇德美)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欣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欣耀國際)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達立餐飲有限公司(達立餐飲)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馥格有限公司(馥格)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欣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欣晨)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鑫欣羿股份有限公司(鑫欣羿)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佩芙堤股份有限公司(佩芙堤)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欣昕豐物股份有限公司(欣昕豐物)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知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知淳)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維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維新)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集團各該項交易金額總額或餘額達10%以上者單獨列示，其餘則加總彙列之。

1. 銷售商品或勞務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其    他	\$1,860	\$1,939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雲    數    位	32,968	18,220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4,302	2,760
其    他	3,493	2,988
合    計	\$42,623	\$25,907

本集團與上列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國內及國外客戶均為月結30-90天；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採購商品或勞務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28,485	\$42,197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其    他	849	819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54,562	26,328
其    他	13,002	13,383
合    計	<u>\$96,898</u>	<u>\$82,727</u>

本集團與上列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90天。

3. 倉儲及物流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u>\$181,782</u>	<u>\$144,114</u>

本集團委託上列關係人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90天。

4. 代採購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u>\$109,400</u>	<u>\$477,402</u>

本集團委託上列關係人進行代採購，付款期限為月結90天。對於部份代採購金額本集團係以年利率3%支付金流服務費；相關雙方簽訂之合約，請詳附註七.16(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其 他	\$491	\$337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雲 數 位	11,844	3,561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2,014	2,899
其 他	583	495
合 計	\$14,932	\$7,292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1,054	\$1,491
其 他	45	127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遠 程	-	240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	3,134	848
天工生技	2,361	1,517
其 他	120	84
合 計	\$6,714	\$4,307

7. 預付款項

	112.12.31	111.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遠 程	\$5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672	\$-
其    他	3	-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186	-
其    他	65	-
合    計	<u>\$926</u>	<u>\$-</u>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遠    程	<u>\$-</u>	<u>\$160</u>

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8,857	\$11,836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其    他	-	350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6,031	12,107
其    他	2,086	2,519
合    計	<u>\$16,974</u>	<u>\$26,812</u>

1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50,101	\$30,023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註)	-	24,455
合    計	<u>\$50,101</u>	<u>\$54,478</u>

註：係子公司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於本集團對其併購前其帳載之應付股利。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384	\$395
新竹物流	180	243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	3,134	848
天工生技	384	378
其 他	43	-
合 計	\$4,125	\$1,864

13.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	\$113
欣 臨	-	15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遠 程	95	57
雲 數 位	30	16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其 他	10	28
合 計	\$135	\$368

1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	\$2,278

係本集團委由關係人代採購而支付之相關費用。

15.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902	\$26,046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其他

- (1) 本集團部分向銀行之借款，係由陳德仁與林尹川為連帶保證人。
- (2) 本集團與新竹物流台北分公司簽訂經銷契約書，擬擔任新竹物流台北分公司所代理合約中商品之銷售經銷商。雙方合約自簽訂日起生效，契約有效期間為一年，倘於合約屆滿前30日，如任一方未以書面向他方表示不續約之意思表示，本合約依原條件自動展延一年。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719	\$355,469	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計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本集團為進貨所需，委請金融機構開立之履約保證及保證函金額為93,194千元。
2. 本集團為進貨所需，已簽發而未收回註銷之保證票據計45,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39,696	\$119,8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719	355,469
應收帳款	635,426	541,9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32	7,292
其他應收款	205,935	143,42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714	4,307
存出保證金	4,620	4,269
合  計	\$1,515,042	\$1,176,528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58,004	\$282,000
應付票據	-	45,000
應付帳款	422,737	428,5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974	26,812
其他應付款	183,268	122,41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101	54,47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6,506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3,356	14,433
合  計	\$1,044,440	\$990,147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定期存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及定期存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收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06千元及345千元。

### 4.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4%及6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有效利率估計而得。

####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u>短於一年</u>	<u>一至二年</u>	<u>二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u>112.12.31</u>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359,835	\$-	\$-	\$-	\$359,83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39,711	-	-	-	439,71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3,369	-	-	-	233,369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7,426	2,829	3,451	-	13,706
<u>111.12.31</u>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286,906	\$-	\$-	\$-	\$286,90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00,315	-	-	-	500,31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6,893	-	-	-	176,893
長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6,314	4,833	6,847	-	17,994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6,552	5,628	2,642	-	14,82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1.1	\$282,000	\$16,506	\$14,433	\$312,939
現金流量	76,004	(16,506)	(7,098)	52,400
非現金流量	-	-	6,021	6,021
112.12.31	\$358,004	\$-	\$13,356	\$371,360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合計
111.1.1	\$289,194	\$38,555	\$356	\$328,105
現金流量	(7,194)	(22,049)	(6,761)	(36,004)
非現金流量	-	-	20,838	20,838
111.12.31	\$282,000	\$16,506	\$14,433	\$312,939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其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均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故無需進行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故無需進行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並未持有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844,000	20.02%
林尹川	3,045,242	12.58%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7,758	12.35%
黃懷恩	1,440,000	5.95%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電子商務部：主要負責商品銷售及電商運營服務。

(2) 數位行銷部：主要負責協助顧客進行品牌數位經營及數位行銷等。

2. 應報導部門資訊之考量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彙總說明相同。

3.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電子商務部	數位行銷部	小計	調節及銷除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258,223	\$1,081,325	\$4,339,548	\$-	\$4,339,548
部門間收入(註)	11,599	26,948	38,547	(38,547)	-
收入合計	<u>\$3,269,822</u>	<u>\$1,108,273</u>	<u>\$4,378,095</u>	<u>\$(38,547)</u>	<u>\$4,339,548</u>
部門損益	<u>\$201,349</u>	<u>\$36,602</u>	<u>\$237,951</u>	<u>\$(85,365)</u>	<u>\$152,586</u>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電子商務部	數位行銷部	小計	調節及銷除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155,278	\$896,562	\$4,051,840	\$-	\$4,051,840
部門間收入(註)	16,914	18,235	35,149	(35,149)	-
收入合計	<u>\$3,172,192</u>	<u>\$914,797</u>	<u>\$4,086,989</u>	<u>\$(35,149)</u>	<u>\$4,051,840</u>
部門損益	<u>\$156,420</u>	<u>\$30,487</u>	<u>\$186,907</u>	<u>\$(47,694)</u>	<u>\$139,213</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整及銷除」項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營運部門資產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電子商務部	數位行銷部	小 計	調節及銷除	
112.12.31部門資產	\$1,872,340	\$533,244	\$2,405,584	\$(113,114)	\$2,292,470
111.12.31部門資產	\$1,343,034	\$503,323	\$1,846,357	\$(35,183)	\$1,811,174

營運部門負債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
	電子商務部	數位行銷部	小 計	調節及銷除	
112.12.31部門負債	\$894,327	\$248,911	\$1,143,238	\$(7,238)	\$1,136,000
111.12.31部門負債	\$815,793	\$246,451	\$1,062,244	\$(14,707)	\$1,047,537

4.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以臺灣內銷市場為主，並無來自於臺灣以外之外部客戶收入，且無臺灣以外之非流動資產。

5. 重要客戶資訊

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名稱	佔營業收入		客戶名稱	佔營業收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甲公司	\$1,751,849	40%	甲公司	\$1,615,550	40%
乙公司	713,162	16%	乙公司	711,245	18%
丙公司	不適用(註)	不適用	丙公司	457,066	11%
合計	\$2,465,011		合計	\$2,783,861	

註：收入未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外幣千元/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2	\$1,017,147	\$410,000	\$410,000	\$90,000	無	40.31%	\$1,017,147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1	採購商品或勞務	\$10,546	同一般廠商。	0.24%
0	欣新網(股)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1	採購商品或勞務	24,284	同一般廠商。	0.56%
1	八達網(股)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3	採購商品或勞務	2,033	同一般廠商。	0.05%
0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1	銷售商品或勞務	1,053	同一般廠商。	0.0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需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3)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3)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臺北市	品牌代理、產品批發 及零售	\$31,558	\$31,558	5,800,000 股	100.00%	\$144,113	\$62,185	62,185	
欣新網(股)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 銷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廣告服務	120,000	120,000	178,500 股	51.00%	145,010	36,602	13,971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 銷有限公司	遠程資料有限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	2,400	2,400	-	40.00%	-	(2,724)	(426)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 銷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 雲數位智能行 銷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廣告服務	3,903	3,903	1,326,000 股	39.00%	4,523	186	72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2949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70 號 4 樓  
公司電話：(02)8768-383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度認列營業收入中屬電子商務銷售商品收入計2,488,403千元，由於電子商務銷售商品交易模式主要係透過電商通路將產品銷售予消費者，因線上交易訂單數量且高度仰賴電子傳輸及系統運作。因此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是否自電商通路平台系統擷取正確且完整銷售交易資訊，及是否與電商業者進行定期對帳及收款作業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將影響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故決定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之整體流程進行瞭解，並測試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外，同時委由本事務所電腦審計部門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資訊科技一般控制進行瞭解及測試，並對銷貨循環中與收入認列相關之自動化控制進行測試。另外，亦選取樣本核對收入認列之金額是否與電商業者出具之報表(或對帳單)或與發函電商業者之回函調節相符，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銷貨收入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401,683千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消費者民生用品市場屬高度競爭，產品價格時有波動，且有時效性，管理階層須評估存貨可能存有之呆滯及跌價損失，由於該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存貨備抵跌價政策及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備抵跌價之評估程序；測試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有效性；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區間並重新計算所提列金額之正確性；另，抽選存貨樣本核對交易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所採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分析並評估存貨備抵提列政策，以確認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存貨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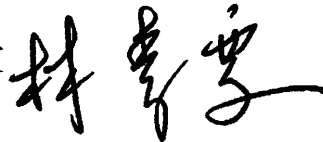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02854號


金管證審字第1100349497號

林素雯



會計師：

張巧穎



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 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308,671	18	\$41,934	4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	\$248,004	16	\$102,000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及八	127,477	8	201,924	18	2150	應付票據		-	-	45,00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369,444	23	254,235	23	2170	應付帳款		139,034	8	142,934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2,773	-	3,42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2,868	1	34,09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	123,427	7	82,376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124,640	7	101,662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六及七	6,922	-	9,737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48,238	3	27,793	2
130X	存貨	四及六	401,683	25	290,396	2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五	16,282	1	17,349	2
1410	預付款項		5,388	-	1,26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	6,004	-	5,40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4,429	-	2,36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4,450	3	5,37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50,214	81	887,647	7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49,520	39	481,617	42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289,123	17	212,933	1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2,647	-	8,10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3,767	-	4,6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47	-	8,109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	8,663	1	13,395	1	2XXX	負債總計		652,167	39	489,726	4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2,211	-	4,575	-		權益	四及六				
1920	存出保證金		3,967	-	3,817	-	3100	股本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69	1	476	-	3110	普通股股本		242,000	15	220,000	2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9,100	19	239,849	21	3200	資本公積		452,617	27	216,307	19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170	1	7,32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8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2,326	18	194,372	17
								保留盈餘合計		322,734	19	201,701	18
							3400	其他權益		(204)	-	(238)	-
							3XXX	權益總計		1,017,147	61	637,770	57
1XXX	資產總計		\$1,669,314	100	\$1,127,49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669,314	100	\$1,127,49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欣超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每股盈餘除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2,874,742	100	\$2,483,2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2,539,204)	(88)	(2,156,889)	(87)
5900	營業毛利		335,538	12	326,349	13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9,108)	(6)	(135,342)	(5)
6200	管理費用		(69,511)	(2)	(57,90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53)	(1)	(12,822)	(1)
	營業費用合計		(244,072)	(9)	(206,073)	(8)
6900	營業利益		91,466	3	120,276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335	-	729	-
7010	其他收入		5,203	-	3,8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	-	(350)	-
7050	財務成本		(6,689)	-	(8,46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6,156	3	39,25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5,955	3	35,029	1
7900	稅前淨利		167,421	6	155,305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28,259)	(1)	(26,894)	(1)
8200	本期淨利		139,162	5	128,411	5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	-	(23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	-	(23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196	5	\$128,173	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6.29		\$6.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	\$6.25		\$6.3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80,000	\$16,307	\$-	\$-	\$73,290	\$-	\$269,597
B1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29	-	(7,329)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128,411	-	128,411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8)	(238)
D5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11	(238)	128,173
E1	現金增資	40,000	200,000	-	-	-	-	240,00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220,000	\$216,307	\$7,329	\$-	\$194,372	\$(238)	\$637,770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220,000	\$216,307	\$7,329	\$-	\$194,372	\$(238)	\$637,770
B1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841	-	(12,841)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8	(238)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129)	-	(18,129)
D1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139,162	-	139,162
D3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	34
D5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9,162	34	139,196
E1	現金增資	22,000	227,833	-	-	-	-	249,83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477	-	-	-	-	8,477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242,000	\$452,617	\$20,170	\$238	\$302,326	\$(204)	\$1,017,14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67,421	\$155,30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526	7,391
A20200	攤銷費用	3,133	5,117
A20900	利息費用	6,689	8,463
A21200	利息收入	(1,335)	(72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477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76,156)	(39,25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5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15,209)	(81,24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51	(2,67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41,051)	(53,28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815	49,819
A31200	存貨增加	(111,287)	(82,78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127)	1,06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069)	(2,248)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	(1,89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5,000)	45,00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3,900)	56,69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1,231)	22,3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2,938	19,60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445	(91,6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9,078	4,7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32,192)	20,2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35	7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326)	(22,8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183)	(1,905)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53)	(110,32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0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0,000)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10,88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7)	(3,82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0)	(1,4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69)	(3,45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	(4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1,488	(239,51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18,004	75,61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2,000)	(179,8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6,77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849)	(5,23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129)	-
C04600	現金增資	249,833	240,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427)	(8,37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5,432	105,42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6,737	(135,99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34	177,93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8,671	\$41,93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德仁



經理人：黃懷恩



會計主管：游偉民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102年9月成立，提供品牌商全方位電子商務銷售服務。主要服務項目為提供跨領域整合技術專長，包含媒體、設計、系統、通路、倉儲、配送、客服等，提供客製化的解決方案，以銷售品牌商之貨物。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分別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70號4樓及臺北市信義區東興路45號6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3年3月14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經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企業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目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4年
辦公設備	4年
其他設備	4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u>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值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品牌商提供電商營運解決方案及經營數位廣告行銷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商品，係指透過經銷模式向客戶銷售品牌商之商品。於此經銷模式下，本公司之履約義務係經由所營運之網路商店直接對客戶銷售商品。由於，本公司對所經銷商品取有控制，當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以總額認列收入。

本公司與客戶間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另若有因銷售商品交易而先向客戶收取對價，而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本公司提供之售後服務(例如商品瑕疵或規格不符等)，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與部分客戶約定，由其提供銷售促銷活動、產品包裝及退貨等勞務，本公司因取得該等勞務而應支付之對價，係自客戶積欠本公司金額抵減之。若此等付給客戶之對價，係為支付來自客戶之可區分勞務，則列為費用項目。反之，若對客戶之支付未用以換得客戶移轉可區分之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應將付給客戶之對價作為交易價格及收入之減少。

提供勞務

(1) 數位廣告行銷業務

數位行銷業務主要係本公司取得廣告媒體平台之廣告代理商身分，提供客戶購買線上廣告外，本公司尚提供媒體規劃、KPI 設定、投放策略調整優化、利用機器學習資料辨識購買者輪廓、追蹤銷售業績及即時成效回饋等整合性服務。此等數位廣告行銷業務係由本公司與客戶單獨議價，並於合約期間內提供服務，當本公司履約時，客戶同時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因此對客戶履約義務之滿足可能包含某一個時間點或隨時間逐步滿足。對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將採直線法或衡量履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代品牌商操作線上銷售商品

此勞務係指本公司以服務提供者身分，代品牌商操作線上銷售商品。此模式下本公司未承擔存貨風險及未有價格裁量權，主要履約義務係代品牌商操作，經由所營運之網路商店直接對客戶銷售商品，當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以淨額認列服務費收入。

(3) 其他電商服務業務

此勞務係指本公司以服務提供者身分，提供除上述(1)及(2)外之其他各式電商服務，如，IT 解決方案、製作 Banner/eDM、廣告版位設計，及代管粉絲專頁等。該等各個服務類型將被視為單一履約義務，並由本公司與客戶單獨議價，於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隨本公司履約客戶同時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或本公司履約並創造具其他有用途之資產，此等服務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將採直線法或衡量履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惟，若合約期間未長於一年且金額未具重大時，則於整體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合約期間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若有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本公司在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交易所產生，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交易，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主理人與代理人之判斷

本公司依據交易條件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本公司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所提供之該等商品或勞務作安排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代理人)。當本公司對於每一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應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以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並未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代理人，於滿足代理人之履約義務時，就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認列為收入。此等收費或佣金可能為對價之淨額，該淨額係本公司以由另一方提供之商品或勞務換得之對價於支付予另一方後所保留之金額。

本公司以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1)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
- (3)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合約約定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55	\$55
活期存款	308,415	41,678
支票存款	201	201
合計	<u>\$308,671</u>	<u>\$41,934</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質押定期存款	\$31,115	\$28,000
銀行存款備償戶及履約保證	96,362	173,924
小計(總帳面金額)	127,477	201,924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127,477</u>	<u>\$201,924</u>
流 動	\$127,477	\$201,924
非 流 動	-	-
合 計	<u>\$127,477</u>	<u>\$201,924</u>

(1)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事，請詳附註八。

(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369,892	\$254,683
減：備抵損失	(448)	(448)
小 計	\$369,444	254,2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73	3,424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2,773	3,424
合 計	<u>\$372,217</u>	<u>\$257,659</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90天。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72,665千元及258,107千元，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123,427	\$82,376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123,427	82,3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922	9,737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6,922	9,737
合 計	<u>\$130,349</u>	<u>\$92,113</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主係為向進貨廠商收取之促銷補貼款及銷售獎勵金等。

(2)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

#### 5.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商品存貨	\$401,683	\$290,396

(1)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營業成本包含認列存貨相關費損及其他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成本	\$2,039,679	\$1,732,400
存貨跌價損失	6,899	2,818
倉儲物流成本	217,972	179,152
勞務成本等	274,654	242,519
帳列營業成本	\$2,539,204	\$2,156,889

(2) 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	\$144,113	100%	\$81,928	100%
香港商眾點行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眾點公司)	145,010	51%	131,005	51%
合計	\$289,123		\$212,933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為業務拓展及擴大經濟規模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收購日，取得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眾點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51%之股份，雖該公司設立於香港地區，惟目前主要係於臺灣從事數位廣告行銷服務。原依本公司與賣方於民國111年1月27日簽訂之股份買賣合約，約定購買價金為178,030千元，本公司並已於民國111年2月7日支付第一期款120,000千元，惟後續雙方於民國111年8月19日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增補協議(下稱「股份增補協議」)，將交易價格調整至120,000千元。

本公司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眾點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766
應收帳款淨額	201,569
其他應收款	801
本期所得稅資產	4,000
其他流動資產	3,5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
無形資產	46,045
存出保證金	2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5
可辨認資產合計	386,614
合約負債	(24,047)
應付帳款	(177,128)
其他應付款	(99,679)
其他流動負債	(5,318)
承擔之負債合計	(306,172)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計	\$80,44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現金對價	\$120,000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15,294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0,442)
商譽	\$154,852

收購之現金流量：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自被收購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24,766
現金支付數	(120,000)
淨現金流入	\$4,766

本公司已針對眾點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委由獨立鑑價師進行評價，依評價結果顯示其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為80,442千元。

另，依股份增補協議尚訂有營運績效及保證條件，賣方承諾，若眾點公司於民國111年至113年各會計年度未達所約定之數額(分別係38,500千元、43,000千元及47,100千元)，則依合約((所約定之數額-該會計年度實際稅後淨利)\*49%)計算賣方違約金，惟違約金數額應以5,000千元為上限。依收購日衡量時之財務預測估列達成可能性高，故無估列此或有資產。後續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因眾點公司實際營運績效未達前述約定，本公司分別得向賣方收款3,134千元及848千元之違約金，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其中民國111年度之848千元，已於民國112年8月間收款。

本公司收購眾點公司時，於決定收購價格時所依據之股權價值分析資訊，係以該公司民國111年2月至民國115年之財務預測為基礎，故有關收購後預期效益與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實際營運情形尚無重大差異。收購後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情形，本公司將持續追蹤。

(3)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4)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12.1.1	\$94	\$900	\$6,052	\$995	\$8,041
增添	-	-	1,147	-	1,147
處分/除列	-	-	(936)	(995)	(1,931)
112.12.31	\$94	\$900	\$6,263	\$-	\$7,257
成本：					
111.1.1	\$94	\$1,614	\$5,630	\$3,242	\$10,580
增添	-	900	1,934	995	3,829
處分/除列	-	(1,614)	(1,512)	(3,242)	(6,368)
111.12.31	\$94	\$900	\$6,052	\$995	\$8,041
折舊及減損：					
112.1.1	\$48	\$203	\$2,692	\$445	\$3,388
折舊	21	202	1,260	550	2,033
處分/除列	-	-	(936)	(995)	(1,931)
112.12.31	\$69	\$405	\$3,016	\$-	\$3,490
折舊及減損：					
111.1.1	\$27	\$1,400	\$2,771	\$3,154	\$7,352
折舊	21	261	1,230	533	2,045
處分/除列	-	(1,458)	(1,309)	(3,242)	(6,009)
111.12.31	\$48	\$203	\$2,692	\$445	\$3,388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25	\$495	\$3,247	\$-	\$3,767
111.12.31	\$46	\$697	\$3,360	\$550	\$4,653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1) 本公司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本：	
112.1.1	\$6,345
增添	769
處分/除列	(298)
112.12.31	\$6,816
111.1.1	\$8,716
增添	3,458
處分/除列	(5,829)
111.12.31	\$6,345
攤銷及減損：	
112.1.1	\$1,770
攤銷	3,133
處分/除列	(298)
112.12.31	\$4,605
111.1.1	\$2,482
攤銷	5,117
處分/除列	(5,829)
111.12.31	\$1,770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2,211
111.12.31	\$4,575

(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652	\$3,160
管理費用	826	1,291
研發費用	655	666
合    計	\$3,133	\$5,117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擔保銀行借款	\$248,004	\$102,000
利率區間	2.10%-2.28%	2.50%

(1) 本公司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51,996千元及602,000千元。

(2)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部份向銀行之借款，係由陳德仁與林尹川為連帶保證人。

10.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55,694	\$45,222
應付行銷費用	37,894	26,402
應付營業稅	18,321	17,011
其他(註)	12,731	13,027
合計	\$124,640	\$101,662

註：其他性質金額未達10,000千元以上者，予以合併揭露。

11. 退職後福利計算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384千元及4,718千元。

12.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1年1月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8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為18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為18,000千股，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1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3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1,000千股，並以民國111年2月7日為增資基準日。因原股東、員工及特定人皆未認購，故全數由董事長按發行價格認購，並以民國111年3月30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70元，共計3,000千股，並以民國111年7月15日為增資基準日，其中員工認股共計149千股，其餘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0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發行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2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股及競價拍賣，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係以每股90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126.72元溢價發行，本公司已就全數發行之股份收足款項，增資股款扣除相關承銷手續費後計249,833千元，並以民國112年12月13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前項增資中計有保留267千股由員工認購，本公司因此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8,477千元。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5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為242,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4,200千股，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443,766	\$207,45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851	8,851
合計	\$452,617	\$216,30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28日修改公司章程前，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前半會計年度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議案者，應於後半會計年度終了前，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監察人核閱後，提董事會決議。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28日修改公司章程後，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不低於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14日及民國112年6月20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3,916	\$12,841	\$-	\$-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	-	23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48,400	18,129	2	0.824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100	-	0.5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 13.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員工獎酬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份；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2.13	267千股	不適用	立即既得

本公司給與之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允價值	履約價格	預期存續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元)	(元)	期間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2.13	31.75	10.00	0.12年	0%	1.01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權益交割－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8,477	\$-

14. 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488,403	\$2,175,977
勞務提供收入	386,339	307,261
合    計	\$2,874,742	\$2,483,238

(2)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A. 收入細分

本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其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係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收入認列時點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24,398	\$2,209,051
隨時間逐步滿足	350,344	274,187
合    計	\$2,874,742	\$2,483,238

B.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銷售商品	\$-	\$-	\$1,226
提供勞務	-	-	672
合    計	\$-	\$-	\$1,898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	\$(1,89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所歸屬之合約，預期存續為一年以內。

D.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 本公司認列為營業費用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
合    計	<u>\$-</u>	<u>\$-</u>

(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A.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以區分群組；依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相關準備矩陣資訊如下：

	112.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497,521	\$5,280	\$109	\$104	\$503,014
損失率	0%	0%~6.00%	2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17)	(27)	(104)	(448)
小    計	<u>\$497,521</u>	<u>\$4,963</u>	<u>\$82</u>	<u>\$-</u>	<u>\$502,566</u>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48,328	\$1,547	\$24	\$321	\$350,220
損失率	0%	0%~7.82%	2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21)	(6)	(321)	(448)
小    計	<u>\$348,328</u>	<u>\$1,426</u>	<u>\$18</u>	<u>\$-</u>	<u>\$349,772</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12.1.1	\$448	\$-
增加(迴轉)金額	-	-
112.12.31	\$448	\$-
111.1.1	\$448	\$-
增加(迴轉)金額	-	-
111.12.31	\$448	\$-

16. 租賃

-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為2~3年。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5,472	\$9,165
運輸設備	3,191	4,230
合計	\$8,663	\$13,395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761千元及18,393千元。

-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	\$8,651	\$13,517
流動	\$6,004	\$5,408
非流動	\$2,647	\$8,109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4,454	\$4,381
運輸設備	1,039	965
合 計	\$5,493	\$5,346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6	\$34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66	22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5,941千元及5,600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部分之房屋及設備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b) 殘值保證

本公司之租賃給付合約，未有提供殘值保證條款，故未有計入租賃負債之殘值保證金之情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持有100%之子公司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因使用本公司所承租之部份辦公空間，本公司對該公司收取其使用範圍所應分攤之租金。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12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不超過一年	\$-	\$87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	875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	73
合 計	\$-	\$1,823

17.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2,486	\$142,486	\$-	\$113,256	\$113,256
勞健保費用	-	10,869	10,869	-	7,541	7,541
退休金費用	-	5,384	5,384	-	4,718	4,718
董事酬金	-	1,575	1,575	-	180	1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630	8,630	-	7,626	7,626
折舊費用	-	7,526	7,526	-	7,391	7,391
攤銷費用	-	3,133	3,133	-	5,117	5,117

註：本公司因行業特性，其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性質皆屬於營業費用，而無屬於營業成本者。

(2)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員工及董事人數分別為163人及13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6人。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及薪資費用相關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註1)	\$1,066	\$1,01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註2)	908	86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註3)	4.97%	3.59%

註1：(當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當年度董事酬金合計數)／(當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註2：當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當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註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已於民國111年11月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而民國111年度監察人酬勞為0千元。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衡量市場薪資水準及總體經濟指標，結合績效管理制度作為起薪、調薪、晉升、職務分派、訓練發展之依據；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董事長及董事之車馬費與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董事若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時，其擔任公司職務薪資之支給，依據本公司人事管理之規定辦理；員工薪酬除基本薪資外，管理階層依據營運成果並考量個別員工工作職責、貢獻度與績效評核結果發放獎金，以適時激勵士氣，鼓勵員工貢獻，為公司創造營運佳績。

(6)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間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並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7) 本公司民國112年依獲利狀況，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12,626千元與1,894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本公司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2,365千元及1,855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9) 前述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35	\$729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違約金收入	\$3,134	\$848
其他收入－其他	2,069	3,013
合 計	\$5,203	\$3,86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5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	9
什項支出	(67)	-
合 計	\$(50)	\$(350)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465	\$5,887
代採購之金流服務費	-	2,27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2	298
其 他	2	-
合 計	\$6,689	\$8,463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2年度：

	當期	其他	所得稅	稅後
	重分類		利益	
當期產生	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	\$-	\$-	\$34

民國111年度：

	當期	其他	所得稅	稅後
	重分類		利益	
當期產生	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38)	\$-	\$-	\$(238)

20.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6,846	\$29,61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3	1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其他	1,380	(2,734)
所得稅費用	\$28,259	\$26,894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67,421	\$155,30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33,484	\$31,06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2,437)	(5,60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939	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80	(2,734)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4,860	3,29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33	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8,259	\$26,894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本公司截止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皆為0千元。

(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中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分別為45,273千元及22,826千元。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39,162	\$128,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115	20,145
基本每股盈餘(元)	\$6.29	\$6.37
	112年度	111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39,162	\$128,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115	20,145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146	10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261	20,253
基本每股盈餘(元)	\$6.25	\$6.3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欣臨)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新竹物流)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陳德仁	本公司之董事長
林尹川	子公司－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八達網股份有限公司(八達網)	本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眾點)	本公司之子公司
欣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欣達生技)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工生技)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天工日用品)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沙威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沙威隆)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菲蘇德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菲蘇德美)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欣昕豐物股份有限公司(欣昕豐物)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欣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欣耀國際)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達立餐飲有限公司(達立餐飲)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馥格有限公司(馥格)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鑫欣昇股份有限公司(鑫欣昇)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佩芙堤股份有限公司(佩芙堤)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知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知淳)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維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維新)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金額總額或餘額達10%以上者單獨列示，其餘則加總彙列之。

1. 銷售商品或勞務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1,060	\$1,279
欣    臨	800	66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八    達    網	1,053	2,181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4,302	2,760
其    他	549	701
合    計	\$7,764	\$7,581

本公司與上列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客戶均為月結30-90天；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採購商品或勞務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28,485	\$42,197
本公司之子公司		
眾 點	24,284	15,275
八 達 網	10,546	14,733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54,562	26,328
其 他	13,002	13,383
合 計	\$130,879	\$111,916

本公司與上列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

3. 倉儲及物流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149,704	\$113,909

本公司委託上列關係人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其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90天。

4. 代採購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109,401	\$477,402

本公司委託上列關係人進行代採購，付款期限為月結90天。對於部份代採購金額本公司係以年利率3%支付金流服務費；相關雙方簽訂之合約請詳附註七.15(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其 他	\$490	\$337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 他	100	96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2,014	2,899
其 他	169	92
合 計	\$2,773	\$3,424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1,054	\$1,491
其 他	43	127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八 達 網	210	5,670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	3,134	848
天工生技	2,361	1,517
其 他	120	84
合 計	\$6,922	\$9,737

7. 其他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672	\$-
其 他	3	-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186	-
其 他	65	-
合 計	\$926	\$-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8,857	\$11,836
本公司之子公司		
眾    點	4,914	6,647
其    他	980	990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工生技	6,031	12,107
其    他	2,086	2,519
合    計	<u>\$22,868</u>	<u>\$34,099</u>

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47,746	\$27,793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    他	492	-
合    計	<u>\$48,238</u>	<u>\$27,793</u>

10.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八    達    網	\$-	\$271

11.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384	\$395
其    他	172	207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八    達    網	-	875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Microsynergy Consulting Limited	3,134	848
天工生技	384	378
其    他	43	-
合    計	<u>\$4,117</u>	<u>\$2,703</u>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新竹物流	\$-	\$2,278

係本公司委託由關係人代採購而支付之相關費用。

13.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    臨	\$-	\$154
新竹物流	-	113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知    淳	10	-
其    他	-	28
合    計	\$10	\$295

14.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902	\$26,046

15. 其他

- (1) 本公司部分向銀行之借款，係由陳德仁與林尹川為連帶保證人。
- (2) 本公司與新竹物流台北分公司簽訂經銷契約書，擬擔任新竹物流台北分公司所代理合約中商品之銷售經銷商。雙方合約自簽訂日起生效，契約有效期間為一年，倘於合約屆滿前30日，如任一方未以書面向他方表示不續約之意思表示，本合約依原條件自動展延一年。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27,477	\$201,924	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計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本公司為進貨所需，委請金融機構開立之履約保證及保證函金額為52,000千元。
2. 本公司為進貨所需，已簽發而未收回註銷之保證票據計45,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08,616	\$41,8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27,477	201,924
應收帳款	369,444	254,2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73	3,424
其他應收款	123,427	82,3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922	9,737
存出保證金	3,967	3,817
合 計	\$942,626	\$597,392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48,004	\$102,000
應付票據	-	45,000
應付帳款	139,034	142,93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868	34,099
其他應付款	124,640	101,66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8,238	27,793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8,651	13,517
合    計	\$591,435	\$467,005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定期存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及定期存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7千元及130千元。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9%及7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有效利率估計而得。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12.12.31</u>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249,289	\$-	\$-	\$-	\$249,289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61,902	-	-	-	161,90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2,878	-	-	-	172,878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6,123	1,526	1,170	-	8,819
<u>111.12.31</u>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103,424	\$-	\$-	\$-	\$103,42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22,033	-	-	-	222,03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9,455	-	-	-	129,455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5,628	5,628	2,641	-	13,897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合計
112.1.1	\$102,000	\$-	\$13,517	\$115,517
現金流量	146,004	-	(5,849)	140,155
非現金流量	-	-	983	983
112.12.31	\$248,004	\$-	\$8,651	\$256,655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合計
111.1.1	\$206,194	\$16,777	\$356	\$223,327
現金流量	(104,194)	(16,777)	(5,232)	(126,203)
非現金流量	-	-	18,393	18,393
111.12.31	\$102,000	\$-	\$13,517	\$115,517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其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均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故無需進行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故無需進行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並未持有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二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844,000	20.02%
林尹川	3,045,242	12.58%
欣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7,758	12.35%
黃懷恩	1,440,000	5.95%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外幣千元/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2	\$1,017,147	\$410,000	\$410,000	\$90,000	無	40.31%	\$1,017,147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1	採購商品或勞務	\$10,546	同一般廠商。	0.24%
0	欣新網(股)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1	採購商品或勞務	24,284	同一般廠商。	0.56%
1	八達網(股)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有限公司	3	採購商品或勞務	2,033	同一般廠商。	0.05%
0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1	銷售商品或勞務	1,053	同一般廠商。	0.0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需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欣新網(股)公司	八達網(股)公司	臺北市	品牌商全方位電子商務整合服務	\$31,558	\$31,558	5,800,000 股	100.00%	\$144,113	\$62,185	\$62,185	
欣新網(股)公司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銷 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廣告服務	120,000	120,000	178,500 股	51.00%	145,010	36,602	13,971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 銷有限公司	遠程資料有限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	2,400	2,400	-	40.00%	-	(2,724)	(426)	
香港商眾點數位行 銷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雲數位 智能行銷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廣告服務	3,903	3,903	1,326,000 股	39.00%	4,523	186	72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欣新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德仁



